



鑫玉龙

NEEQ: 834795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宋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泓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客户和供应商信息为公司重要商业机密，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若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信息泄露，可能导致客户或供应商被同行业竞争对手抢夺，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故客户和供应商名称豁免披露。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2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8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1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7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5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鑫玉龙	指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农商银行	指	大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兰店支行
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普兰店支行
大连银行	指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	指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干海参	指	指以鲜活海参、冻煮海参、盐渍海参为原料，经过去内脏、清洗、预煮、盐渍、脱盐、干燥及包装等工序加工而成的海参产品
即食海参	指	指以鲜活海参、干海参、冻煮海参或盐渍海参等为原料，经过去内脏、清洗、预煮、盐渍、发制、杀菌、速冻、包装等工艺加工而成可以直接食用的海参
盐渍海参	指	指以鲜、活海参为原料，经过去内脏、清洗、预煮、盐渍及包装等工序加工而成的海参产品
围堰养殖	指	指在适宜的内湾, 结合岩礁走向和湾口的特点筑堤围堰进行养殖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Dalian Xinyulong Marine Organisms Seed Industry Technology CO.LTD		
	-		
法定代表人	宋伟	成立时间	2010年9月7日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农、林、牧、渔业（A）-渔业（A04）-水产养殖（A041）-海水养殖（A041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生产及销售海参苗种、鲜活海参及海参加工品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鑫玉龙	证券代码	834795
挂牌时间	2015年12月7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3,114,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北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启俊	联系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鲁迅路4号
电话	0411-39015208	电子邮箱	xylcqj@dlxinyulong.com
传真	0411-39015211		
公司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鲁迅路4号	邮政编码	116000
公司网址	www.dlxinyulong.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055981876X8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皮口街道宝参园2号		
注册资本（元）	63,114,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业务类别归属于渔业，是一家集综合苗种繁育、鲜活海参增殖放养、产品精深加工以及科研开发与产品营销为一体的海产品全产业链龙头企业，具有较强的抗风险和整合资源能力。公司生产养殖基地位于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平岛，地处北纬 39 度，海域内水流畅通，营养盐丰富，适宜各类底栖硅藻和大型藻类生长。

2023 年公司大力推进“种+市场”战略，产业转型已取得阶段性突破。“种”方面，公司不断通过“自有刺参种质资源+科研院所+各方合作机构”强强联手的合作模式，积极推动良性种参和参苗的研发培育；目前已建立种质资源场、刺参资源库，不断利用与开发纯正辽参种质资源。依托种质资源场大规模投产参卵、参苗和种参，在满足自有产量供给的同时源源不断地向供应链农户输送优质参苗，进一步激发外部市场活力。通过供应链业务不断回购从而增加业务规模，打造高质量的供应链能力，为快速开拓下游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撑。

“市场”方面，供应链体系取得进展得益于“公司+农户”的业务模型。随着“种+市场”战略不断成熟，海参销售规模日益扩大。公司通过不断扩大市场端供应规模并配套打通金融链条，实行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生产，以有机苗种繁育为核心原点，持续推进全产业链运营海参产业的现代化发展模式。2023 年 3 月，大连市普兰店区平岛鑫玉龙海洋牧场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在普兰店成立，联合社的成立为供应链货盘起到了强有力的支撑，通过整合分散的养殖户、合作社、小微企业，配套加工、冷链、仓储、物流等服务，从而延长全产业链，提高产业效益。全产业链模式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一、苗种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现代信息技术不断升级种参培育标准，比如实时监测苗种培育过程中种参来源、水质状况、投放信息、技术规范和作业流程，利用大数据对生产进行跟踪，建立苗种生长预测和预警模型等。通过不断提升发酵饵料技术、饵料营养升级、生物安全肠胃保健、饵料搭配以及专业研发团队十余年不断研发更新绿色有机的育苗技术，从而将海参体壁、肠道以及海水中分离菌种有益菌投入到海参宝宝的饵料和生长的水池子中，利用乳酸菌等益生菌调节海参肠道健康及水质，提高刺参的免疫力和抗病力，做到“病前预防”，而非传统的“病后治疗”，被誉为“喝酸奶长大”的海参。

二、科研方面

公司养殖与生产通过 IS9001、ISO22000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全产品线双有机认证，省名牌产品，大连市食品安全示范单位，获得大连市市长质量奖提名等。公司作为“中国辽参产业联盟”重要成员、“中国辽参产业之都”的核心企业，先后被国家和政府授予“农业部刺参遗传育种中心鑫玉龙分中心”、“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辽参产业创新示范园区”等资质，并获得包括“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辽宁省级原良种场”、“省市著名商标及名牌产品”、“辽参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农业部健康水产品示范区”、“都市现代渔业示范区”等一系列荣誉。公司下设鑫玉龙海洋生物技术应用研究院，依托国家农业部刺参遗传中心、大连海洋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中科院海洋所、华大基因等组建了辽参遗传育种技术创新科研团队，在原种保护、良种创制、生态养殖等方面承担了众多的国家以及省市级科研项目，并与大连理工大学教授共同成立专家工作站。公司作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在辽参的原种资源和良种繁育方面拥有雄厚的产业基础。结合“种+市场”的战略方针持续突破种质创新、新品种选育、繁育、性状测定等关键环节的核心技术，提高种业科技创新能力，从而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三、养殖方面

公司独立拥有自有围堰养殖海域，因其海域与外海仅由闸门控制，换水根据潮汐频繁交替，同时人工干预科学投放海参苗种，实现亩产稳定增长，品质近似野生海参；为了提升平岛内自有海域的使用率，充分利用多营养层级的海洋生态环境，不断优化养殖标准，保留传统的海底生态养殖模式的同时又在海面上投入数万个养殖网箱，不断发挥生态海域的最大价值化，达到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的目的。利用生态养殖可以使海参苗完全适应大海的生态环境，以藻类和浮游生物为饵料，充分利用自然

资源的生态养殖模式。

四、加工方面

公司在平岛建有海参加工生产中心，强大的研发能力以及先进的加工技术与设备，可实现即食海参、干海参、盐渍海参的稳定产能。中心设有专职研发团队，不断改良产品工艺，优化产品结构，创新产品种类，目前已获得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持续突破行业瓶颈。公司较早进行预制菜开发与研制，现有加工厂配套产能可以保障预制菜加工需求，同时运用企业自主创新和产学研合作平台，开展海产品深加工等关键技术创新与产业化示范，并与大连海洋大学、大连工业大学等国内多家海洋产业相关的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和合作平台。

五、销售方面

公司客户主要包括海参幼苗客户（即农户）和成参客户。海参幼苗主要以销售海参卵、稚参、越冬苗、网箱苗为主，通过向农户不断提供专业养殖技术、并配套独家有机饵料，解决农户购买海参幼苗养殖的后顾之忧，为“公司+农户”的溯源体系以及未来回购符合公司标准成参打下优良基础。成参销售主要以“鑫玉龙”为主品牌，平岛玉龙，喜玉，渔参乐等多个副品牌为相关销售渠道赋能。多年来不仅积累和搭建了较为完善的全国代理商网络体系，同时充分利用自身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国家级海洋牧场、一二三产融合的产业资源及丰富多元的海参深加工健康食品等优势，积极布局全民大健康产业，并通过专业化、系统化的服务与客户达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利用公司产业资源，为未来销售收入的可持续增长做铺垫，最终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二） 行业情况

海参是海参纲的一类棘皮动物统称，身体呈圆柱形，两侧对称，体壁肉质。作为我国传统的名贵食材，其肉质丰腴软糯，位列“海八珍”之一。据《2023 年中国海参食品消费市场研究报告》显示，2023 年我国海参全产业链市场规模为 1326 亿元，2026 年有望达 1636 亿元。近年来，我国海参产业一直处于扩张态势，海参主产区“三足鼎立”的趋势更为明显。数据显示，以辽宁为核心地区的传统海参养殖基地养殖面积约占全国的 61%，产量约占 26%；山东烟台、威海、青岛等原主产区和东营、滨州等刺参养殖新兴产区养殖面积约占全国的 34%，产量约占 54%；以福建霞浦为养殖核心的南方区域是近年来发展速度较快的一股力量，以占全国不足 1%的养殖面积生产出产量约占全国 16%的海参。海参作为单一产值最大的海产品，其产业已经形成一条从育种、养殖、加工、流通到销售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条。当前，海参市场整体呈现出龙头企业带动、中小企业协同发展的格局；各大企业通过提升产品质量、拓展销售渠道、加强品牌建设等方式，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

目前，公司不仅获取了独特的生态资源，而且建设了良好的硬实力基础，多年来不断聚焦于刺参原良种繁育、生态苗种放养、微生态制剂及生物饵料研发、海参加工及市场销售等全产业链环节。通过资源优势、品牌优势、产业链优势、产品优势、技术优势获得了业内的广泛认可。2023 年公司继续坚持用海与养海并举，资源利用与生态保护并重，科学利用开发海域资源。尊重自然法则，坚持以“保护海洋生态、增殖渔业资源”作为基础和前提；通过严格的生态保护，建设海上的“绿水青山”，不断实现渔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1、2022 年 5 月 20 日，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了《关于 2022 年度辽宁省“专精特新”梯度培育企业名单的公示》及附件《2022 年度辽宁省“专精特新”产品（技术）名单》、《2022 年度辽宁省“专

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公司及公司产品均已入选辽宁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及辽宁省“专精特新”产品，有效期为三年。

2、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公司已于 2017 年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已重新认定，并享受 15% 的优惠所得税率及大连市认定补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5,013,461.78	279,628,185.80	9.08%
毛利率%	29.41%	31.6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49,408.44	13,543,654.83	36.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28,340.11	11,652,175.80	4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22%	5.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39%	4.67%	-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21	38.1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25,310,999.16	706,415,124.34	2.67%
负债总计	461,068,837.83	460,940,951.07	0.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855,924.57	246,406,516.13	7.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20	3.91	7.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91%	63.8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57%	65.25%	-
流动比率	0.66	0.66	-
利息保障倍数	2.02	1.6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85,010.07	76,150,225.18	-49.46%
应收账款周转率	3.89	7.08	-
存货周转率	2.57	1.72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67%	-1.2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08%	96.41%	-
净利润增长率%	36.87%	120.2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073,268.26	2.08%	31,546,235.52	4.47%	-52.22%
应收票据		-	100,000.00	0.01%	-100.00%
应收账款	91,307,450.65	12.59%	38,044,335.95	5.39%	140.00%
存货	80,058,952.08	11.04%	87,395,262.13	12.37%	-8.39%
投资性房地产	5,454,265.54	0.75%	5,751,316.36	0.81%	-5.16%
固定资产	295,420,753.19	40.73%	311,279,980.20	44.06%	-5.09%
在建工程	25,544,677.97	3.52%	13,348,199.98	1.89%	91.37%
无形资产	57,438,202.33	7.92%	115,593,848.29	16.36%	-50.31%
短期借款	98,159,711.11	13.53%	107,174,076.71	15.17%	-8.41%
长期借款	38,800,000.00	5.35%	122,335,000.00	17.32%	-68.28%
其他应收款	6,871,249.21	0.95%	910,497.17	0.13%	654.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25,325.77	0.95%	4,662,138.22	0.66%	48.54%
合同负债	6,739,393.50	0.93%	10,819,107.51	1.53%	-37.71%
应交税费	6,294,845.46	0.87%	1,702,105.73	0.24%	269.83%
其他流动负债	807,134.57	0.11%	1,321,542.88	0.19%	-38.92%
递延收益	32,032,566.66	4.42%	23,403,333.33	3.31%	36.87%
应付账款	71,245,856.06	9.82%	47,365,209.51	6.71%	50.42%
其他应付款	15,636,759.96	2.16%	25,255,005.04	3.58%	-38.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127,512.39	15.73%	38,379,024.14	5.43%	197.37%
预付账款	610,326.69	0.08%	885,100.64	0.13%	-31.0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受市场行情影响，本年期末销售回款未达预期。
- 2、应收票据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期末没有应收票据。
- 3、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新增客户天津首农期末部分应收款项未回，大客户年末销售回款未达预期。
- 4、其他应收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收海洋牧场租金款。
- 5、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国家种质资源场、5G 柔性网箱项目增加。
- 6、无形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年转让了土地使用权。
- 7、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预付国家种质资源场工程的工程款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 8、合同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和本年的合同负债，在本年确认收入，故较同期减少。
- 9、应交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收入增加，故应交税费较同期增加。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其他流动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合同负债减少，故其他流动负债减少。
- 12、递延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收到国家种质资源场、5G 柔性网箱项目的政府补助。
- 13、长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4、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期末收购农户鲜活海参，账期内款项尚未结清。
- 15、其他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关联方其他应付款减少。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05,013,461.78	-	279,628,185.80	-	9.08%
营业成本	215,323,760.50	70.59%	191,227,745.83	68.39%	12.60%
毛利率%	29.41%	-	31.61%	-	-
销售费用	12,551,165.82	4.11%	8,842,354.39	3.16%	41.94%
管理费用	30,194,109.26	9.90%	32,138,444.51	11.49%	-6.05%
研发费用	6,984,570.22	2.29%	11,144,704.78	3.99%	-37.33%
财务费用	17,688,493.89	5.80%	19,519,401.25	6.98%	-9.38%
其他收益	2,367,054.09	0.78%	4,082,577.72	1.46%	-42.02%
营业利润	18,454,133.57	6.05%	15,003,802.67	5.37%	23%
营业外收入	49,853.62	0.02%	14,185.13	0.01%	251.45%
营业外支出	553,510.40	0.18%	2,206,227.10	0.79%	-74.91%
净利润	18,126,594.23	5.94%	13,243,381.04	4.47%	36.8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 客户需求增加。客户市场份额稳定，原有大客户的需求量的增加，带来了营业收入的提升；2) 新业务和新客户的拓展。公司通过开拓新领域，吸引新客户，增加了营业收入；3) 公司加强市场开发力度和销售队伍建设。包括改进销售策略、优化销售渠道、加强市场推广等，从而提高销售量和市场占有率。
- 2、营业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入增加导致成本增加，同时，本年养殖产量较去年下降，公司在保证外购海参质量同时增加了外购海参的数量，外购成本增加，故本期毛利率略有降低。
- 3、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销售人员增加以及销售人员提成增加，另外本年新铺设店面和超市摊位，相关的装修费增加。
- 4、研发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符合本年研发立项支出计划，故较同期减少。
- 5、其他收益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年研发立项补助减少。
- 6、营业外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有确实无法支付的款项，故较同期增加。
- 7、营业外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为适应国家种质资源场建设要求，上年拆除旧苗室，固定资产报废损失较大。
- 8、营业利润、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 2023 年，坚定不移落实公司“种+市场”战略，实行“以产定销、以销定产”相结合的双拳政策，以生产资源作为支点，撬动整合市场资源；2) 本期客户订单增多，销售收入大幅提高；3) 公司推行全面预算制度，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在 PDCA 模式的指导下，公司更好地管理资源和实现目标，从而取得更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8,119,961.33	272,870,396.42	5.59%
其他业务收入	16,893,500.45	6,757,789.38	149.99%
主营业务成本	211,121,116.86	186,662,548.77	13.10%
其他业务成本	4,202,643.64	4,565,197.06	-7.9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鲜活海参	2,088,029.84	812,011.26	61.11%	-95.38%	-96.69%	15.32%
盐渍海参	81,367,826.52	62,124,973.46	23.65%	19.92%	22.30%	-1.49%
干品海参	111,257,498.68	79,196,529.16	28.82%	52.60%	71.73%	-7.93%
即食海参	73,119,833.90	58,326,959.15	20.23%	49.94%	44.78%	2.85%
海参苗	19,318,224.27	9,319,080.95	51.76%	-49.22%	-62.56%	17.18%
其他产品	968,548.12	1,341,562.88	-38.51%	1717.70%	3024.54%	-57.93%
合计	288,119,961.33	211,121,116.86	26.72%	5.59%	13.10%	-4.8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客户需求增加。客户市场份额稳定，原有大客户的需求量的增加，带来了营业收入的提升；
- 2、新业务和新客户的拓展。公司通过开拓新领域，吸引新客户，增加了营业收入；
- 3、公司加强市场开发力度和销售队伍建设。包括改进销售策略、优化销售渠道、加强市场推广等，从而提高销售量和市场占有率。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08,290,295.70	35.50%	否
2	天津港首农食品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51,022,821.23	16.73%	否
3	上海盒马物联网有限公司	19,191,327.82	6.29%	否
4	客户四	8,161,284.39	2.68%	否
5	杭州君智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926,713.36	1.94%	否
	合计	192,592,442.50	63.14%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二	17,447,966.90	11.09%	否
2	供应商六	12,099,324.51	7.69%	否
3	供应商七	11,732,607.25	7.46%	否
4	供应商八	11,509,452.50	7.32%	否
5	供应商九	5,657,937.38	3.60%	否

合计	58,447,288.54	37.15%	-
----	---------------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85,010.07	76,150,225.18	-4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7,929.48	-25,688,079.04	5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11,820.82	-31,101,046.94	-31.22%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受市场行情影响，本年期末销售回款未达预期，本期外购海参数量较上期增多，故支出采购商品现金流较上期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上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较多，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年质押存单减少；本年偿还银行借款本金，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沈鑫龙贸易 有限公司	阳玉商有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主营 为销 售初 级农 产 品、 预包 装食 品等	5,000,000	4,315,885.09	4,315,883.97	555,101.17	-134,859.26
大中供 链理 限有 公 司	连参 应管 有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主营 为供 应链 管理 服 务； 普通 货物 仓 储； 海产	10,000,000	3,942,370.05	395,383.56	7,022,158.81	-124,810.31

		品收购、初加工、销售等						
杭鑫龙息术有限公司	州玉信技有限公司	控子公司	营销售微生态制剂、水产品、日用品及技术开发咨询等	2,050,000	9,701,417.73	745,291.65	33,142,326.82	1,527,527.85
北鑫龙洋物技有限公司	京玉海生科有限公司	控子公司	营销售水产品、日用品及技术开发等	3,000,000	33,241.50	-2,815,147.89	283,599.47	-231,718.25
辽（连产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参大）业运营有限公司	控子公司	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与农业生产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服务等，	10,000,000	-	-	-	-

		住房租赁，非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					
大乾生科有限公司	连丰物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态制剂、生物饲料的研发；国内一般贸易；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等	4,000,000	2,612,144.00	1,249,570.80	740,636.41	-729,563.27
大鑫龙售限公司	连玉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食品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收购，日用品销售，供应链管理，国内贸易代理等	10,000,000	13,580,412.38	-5,927,737.73	46,127,456.02	-4,328,440.0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大连鑫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已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进一步提高公司运作效率，经讨论决定拟注销大连鑫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由于该公司未正式开展经营业务，注销后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汕头市鑫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汕头市鑫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对控股子公司汕头市鑫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予以注销。注销后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676,949.52	11,144,704.7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2%	3.99%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9.00%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3	2
本科以下	28	21
研发人员合计	32	2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2.96%	7.62%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3	9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6	4

(四) 研发项目情况

研发部门主要业务基于公司发展需要开展刺参种质创制、绿色健康养殖、现代设施渔业、生态海洋牧场、海洋食品精深加工、饲料动保关键技术等方面研发。团队在公司各个专业领域都配有雄厚的研发技术实力人员和科研领域有深刻的认知的专业人士。研发部门现核心团队有来自知名大学的院士、教授组成，成员大部分毕业于“世界一流大学和中国“双一流”、“985”高校。”，拥有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方向，以市场需求和自身发展为导向不断夯实种业科技的地位，重视专业技术领域扩展，不断积累核心领域技术。

因部分实用新型专利不符合技术迭代，公司不再维护，继续申请新专利，故报告期内专利数量较上期减少。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一) 生物资产存量及减值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存货”、附注四、16“生物资产”、附注四、28（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存货跌价准备”及附注六、6“存货”。</p> <p>鑫玉龙公司的生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苗室在养海参苗种和围堰在养海参。于资产负债表日，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p>	<p>我们对鑫玉龙公司的生物资产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我们了解及评估了与生物资产成本核算和确定生物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我们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了解并评估日常养殖过程中对生物资产安全的防范措施以及风险应对策略，观察养殖基地安全防范措施的执行情况；</p> <p>我们于期末观察苗室在养海参苗种的存量和生长情况，获取并检查了鑫玉龙公司养殖倒池称重记录及相关</p>

	<p>于2023年12月31日，鑫玉龙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列报生物资产余额为人民币34,089,707.59元，占资产总额的4.70%。</p> <p>基于生物资产的产量受水域环境、气候变化、病害及养殖技术等影响较大，如果水域环境或气候出现不利变化，或遭遇病害，生物资产的产量可能大幅下降，存在减值的可能性较大。由于生物资产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鑫玉龙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生物资产存量及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影像资料：</p> <p>我们于期末聘请专家对围堰在养海参执行了监盘工作，确定期末围堰在养海参的存量，根据独立获取的市场价格对围堰在养海参的价值进行评估，并与账面价值进行比较；</p> <p>我们还获取了本报告日前鑫玉龙公司最近一次对围堰在养海参盘点的报告、最近一月苗室在养海参苗种的倒池称重记录及相关的影像资料，与养殖技术人员讨论海参的生长情况，结合我们于期末执行的观察和检查程序，复核期末生物资产存量评估情况。</p>
<p>(二)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2“收入”、附注四、28、(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收入确认”及附注六、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鑫玉龙公司主要生产销售海参苗种、海参制成品等商品，主要通过经销模式及网络销售模式在国内销售。鑫玉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相关收入。</p> <p>于2023年度，鑫玉龙公司的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05,013,461.78元，其中商品销售收入人民币288,119,961.33元，占合并营业收入的94.46%。</p> <p>基于营业收入是鑫玉龙公司的关键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鑫玉龙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主要包括：</p> <p>我们了解及评估了与商品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我们了解了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通过抽样检查合同，阅读并分析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对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与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的一致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p> <p>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等；</p> <p>我们对关联方的商品销售收入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并采用抽样的方式，对重要第三方客户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以及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p> <p>我们对商品销售收入执行分析程序，针对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毛利率等主要指标按行业及同期数据分别进行比较分析；</p> <p>我们对商品销售收入执行截至测试，评价商品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自然环境因素风险	<p>公司养殖海域位于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皮口平岛周边海域，海水养殖业在一定程度上会受到自然环境的影响。公司历史经营过程中，未发生因台风、暴雨、海啸等灾害性天气以及污染事故等养殖环境变化而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从 2018 年开始海参行业受到高温重创，高温也是近年来海参养殖的潜在风险之一，因公司养殖区域地处内海，且为保护良好优质的海洋牧场，截至目前，高温并未对公司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但由于气候的多变性以及自然灾害的随机性，仍存在偶发性自然灾害发生的可能性，未来如果公司养殖基地所在区域的养殖环境遭遇极端气候以及自然灾害，将对所养殖海参的正常生长产生不利影响，给公司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p> <p>防范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对于养殖海域环境相关指标的日常监测，建立健全应急处置机制，以防范和降低相关风险对于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针对经营过程中的极端气候、自然灾害等可能对养殖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的因素和事件，公司制定了《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等风险防范控制制度及措施，对于台风（暴雨）、赤潮等突发事件制定了相应的信息报告制度以及应急保障和处理措施。根据历史经验和科学预测及时发现异常情况，针对可能出现的自然气象灾害风险采取针对性的预防措施，并在养殖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时及时处置，寻求相关专业机构的协助，降低养殖环境变化对于生产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p>
海水养殖疾病和扩散风险	<p>近年来由于养殖密度的增加、区域间引种等现象逐渐扩大，势必会增加海水养殖疾病发生的概率。同时海参养殖赖以生存的海洋环境污染日益严重，导致海水养殖疾病问题不断攀升。随着公司围堰海参养殖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不及时预防、监测、治理，导致病情发生并大范围的扩散、传播，则会给公司围堰海参养殖带来一定不利影响。在养殖过程中一旦发生具有传染性的疫病且大规模扩散及传播，在极端情况下将形成大面积、爆发性的疫病情形，造成所养殖的海参生长速度放缓、品质降低甚至死亡，且灾后从投苗至海参达到可捕捞规格时需要的生长周期相对延长，因此发生极端疫病情形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以及一段时期内盈利能力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防范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加强海参生长情况的日常</p>

	<p>监测，及时发现异常情况，针对可能出现的养殖疫病风险采取针对性的预防和处置措施，防范和降低相关风险对于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自成立至今未发生大面积、爆发性的病害。此外，目前公司因地制宜采用生态化围堰养殖方式，做到海参品质与养殖效率兼顾，且风险可控。公司采用的围堰养殖方式是在海岛的滩涂地上结合湾口特点筑堤围堰，形成一个个独立的海参养殖圈，并通过水闸与外海相互连通，保持海水的持续交换，持续优化水质，使用天然饵料，形成适合于海参生长的良好环境，并控制海参苗投放密度，定期进行养殖圈的清理和消毒，最大限度降低大规模疫病发生的风险。</p>
<p>食品质量安全风险</p>	<p>国家对食品安全问题日益重视，消费者对于食品安全及权益保护意识逐渐增强，食品安全已成为影响食品企业能否持续、健康发展的最重要因素之一。目前海参行业存在的问题包含微生物污染、药残污染、违规或过量使用添加剂等。公司目前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大部分为自养海参并严格遵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标准，同时通过食品溯源作为从源头保障食品安全的关键技术，规范管理和严格监管来不断完善，打造从源头、加工、出厂、运输到市场的食品安全全产业链监管流程。但如公司产品质量管控措施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出现纰漏或因其他不可预计原因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将会对公司品牌声誉及盈利水平产生较大不利影响。</p> <p>防范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产品标准组织生产，进一步建立更为完善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食品安全管控体系，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在生产场所、工艺设施、人员培训、食品安全控制等方面的投入，最大程度降低直至消除食品安全隐患。</p>
<p>水质环境保护风险</p>	<p>无论是育苗工厂培育的刺参幼苗，还是外海生长的刺参成参都对海水是极其依赖的，同时对海水质量又有着较高的要求；高温会引起有毒藻类、病菌的滋生，由于外部海域的水质环境很难把控且每时每刻都在发生变化，因而公司不断的加强水质管理标准，通过必要的微生物制剂调节海底环境、增加过滤设施设备、科技大数据手段、科学喂养、人工干预预防等措施，对于提高刺参成活率翻倍率至关重要。但如果在管理过程中实施不到位甚至没有提前预警，将会对公司整体产量产生不利影响。</p> <p>防范措施：影响水质环境的因素主要是盐度和水温，海参属狭盐性生物，为了防止雨季时有大量雨水流入，公司将定期检查育苗基地的防雨防漏效果，严格控制水质中的盐度避免造成盐度急剧下降。水温是海参生长繁殖的重要影响因子，海参适宜生长水温为 5~18 度，最佳生长水温为 10~17 度，超过 20 度，将陆续夏眠，持续超过 28 度，将会出现病害甚至死亡。因此当夏季水温较高时，将采取水交换的形式，来控制水温并进行实时监测、记录与分析，确保水温控制在适宜海参生长的范围内。</p>
<p>种质基因退化的风险</p>	<p>近年来市场上不断出现刺参近亲杂交、粗放选育种参等现象，导致种质基因资源逐渐退化，从而直接造成繁育的海参种苗抗应激和抗病能力差、发病率高、成活率低、产量低、品相差等一系列问题。为了防止海参种质基因资源遭到破坏，公司获批国家级刺参原种场和辽参种质资源库，但如遇种质基因资源退化的情况，将会对公司海参种苗的产量及收益造成一定的影响。</p>

	<p>防范措施：为了保留并不断研发最优质的种质基因，公司已先后建立辽宁省水产良种场和种质资源库；并与大连海洋大学共同成立鑫玉龙研究院，鑫玉龙研究院作为海洋生物领域及海参全产业链的科技中心，主要用于中国辽参种质创制、健康种质基因的研究与推广，通过定向筛选构建核心育种群体，设立独立室内、外养殖区域，保藏育种核心群体，并建立完善档案，包含群体数量，捕捞、投放记录，保证核心群体优良性状的同时，避免近交带来的种质退化风险。</p>
<p>市场竞争风险</p>	<p>由于海参所具有的营养价值及保健功能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认可，因而近年来终端市场的需求稳中有增。公司所采用的围堰养殖方式所养殖的海参品质更接近野生海参，深受广大消费者欢迎，但总体产量较为有限；且北参南养的养殖模式，大大提高了海参苗种的销售量，顾客群逐渐由北至南扩展；如因海参养殖出现重大技术创新、过多企业介入该行业等使海参产量大幅增加、南方市场对于海参苗种的需求量及购买力发生变化等原因可能会导致海参苗种及海参市场竞争的加剧，产品价格下跌，对公司盈利造成不利影响。</p> <p>防范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产品研发流程及技术创新体系，通过育苗、养殖及加工技术的改进和创新提升产品品质，针对消费者的需求研发推出新产品，并加强网络营销建设，与优质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强化终端渗透能力，确保公司产品在同类市场中的优势竞争地位。</p>
<p>季节性波动的风险</p>	<p>受海参养殖行业特点以及海参消费习惯的影响，终端市场需求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点，一般在每年秋季进行鲜活海参采捕和售卖，公司的经营活动以及收入、利润等指标会随养殖周期及季节性变化呈现一定规律的季节性波动，一般上半年收入金额要低于下半年收入，使得公司整体的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在上、下半年呈现较大不均衡性。</p> <p>防范措施：为了平抑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波动，2022年公司坚定不移落实“种+市场”战略，实行“以产定销、以销定产”相结合的双拳政策，整合资源、优化资产，通过供应链金融业务，多模式多品类经营，与产业合作伙伴联动，全面开拓市场，进一步提高淡季收入的占比份额，减少经营收入的季节性波动，以此推动行业变革。</p>
<p>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前5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63.14%，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以优良的产品品质获得电商平台、部分国内大型医药连锁企业及老字号滋补品销售企业等多家企业认可，并与之建立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海参苗种的客户主要集中在大连周边等地，未来如果其需求量下降或者不再大量采购将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p> <p>防范措施：逐渐向全国扩展客户分布范围，逐步扩大营销渠道及团队建设，完善营销网络建设，在原有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扩展新客户，减少客户集中等风险。</p>
<p>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的规定,公司销售自产鲜活海参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生产的初加工产品免征企业所得税，其中海参苗作为自产农产品可享受减免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按12.5%减半征收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p>

	<p>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2011年10月28日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农业是指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农业生产者包括从事农业生产的单位和个人，农产品是指初级农产品。根据上述规定，公司销售的自行繁殖或养殖产品免征增值税。虽然我国为鼓励水产企业发展所出台的上述优惠政策具有较强的持续性和一贯性,但若国家对上述优惠政策进行调整,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p> <p>防范措施：公司在保证初加工产品销售规模的前提下，积极研发、生产毛利率较高的精加工产品，加强相关产品市场推广力度，提升精加工产品销售额占总体销售的比例，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p>
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p>目前公司股权比较分散，报告期内前三大股东分别为周晓艳（持股比例为28.76%）、张丹（持股比例为23.48%）和新疆宜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股比例为22.18%），没有单一股东持有本公司30%以上的股权，公司任何股东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的股份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所有的重大决策均需通过民主决策由股东大会充分讨论后确定，但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股权分散有利于中小投资者发挥决策作用，也有利于引进投资者，但公司亦有可能成为被收购对象，未来可能存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的风险。</p> <p>防范措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特点，制定了一套包括组织结构、治理结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在内的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以确保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都能有章可循，从而避免可能有内部人控制而损害股东利益；公司依法制订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制度以保证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确保公司股东能及时、准确地获取公司对外披露的信息，保障股东的利益的情况。</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9,739,000.00	3.69%
作为第三人		
合计	9,739,000.00	3.69%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1	纪元刚	3,000,000	0	3,000,000	2023年3月16日	2024年3月15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王同军	2,690,000	0	2,690,000	2023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3	潘秀峰	3,000,000	0	3,000,000	2023年3月29日	2024年3月28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4	王荷	3,000,000	0	3,000,000	2023年3月30日	2024年3月2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5	邓天为	3,000,000	0	3,000,000	2023年4月23日	2024年4月22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6	姜潮	3,000,000	0	3,00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7	王本任	1,010,000	0	1,01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8	张帅	1,300,000	0	1,30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3年5月1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9	郑文博	2,000,000	0	2,000,000	2023年6月20日	2024年6月1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22,000,000	0	22,000,000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不存在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2,000,000	22,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000,000.00	127,018.41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5,500,000.00	5,630,891.32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730,000.00	80,481.4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海域使用权	54,000,000.00	12,607,322.14
房屋租赁	1,250,000.00	1,190,476.19
物业服务费	900,037.80	900,037.8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平交易原则，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依据市场化定价方式，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对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是否完成整改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13,5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已事后补充履行	是	是
---------------	---	------------	---------	---------	---	---

(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3-003	对外投资	大连鑫玉龙种业科技专业合作社	4,800,000元	否	否
2023-041	出售资产	138,644.21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60,000,000元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控股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规划，为发展特色产业优势，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公司拟与四位自然人共同成立控股农民专业合作社大连鑫玉龙种业科技专业合作社。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需要，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流动性，公司出售位于普兰店区皮口街道平岛社区的土地使用权至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发生的以上事项均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优化资源配置，扩大公司特色产业规模，持续推进公司全产业链运营模式。从长远发展角度看，以上事项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具有积极意义，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年8月26日		挂牌	其他承诺	(1)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3)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其对公司影响的书面声明； (4)公司高级	正在履行中

					<p>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董事周晓艳同时承诺：“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大连鑫玉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所持公司股票总量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大连鑫玉龙海洋珍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p>	
其他	2015年8月2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和经营与鑫玉龙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鑫玉龙相竞争的业务；(2)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鑫玉龙的股东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鑫玉龙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3)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鑫玉龙的股东期间，如鑫玉龙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p>	正在履行中

					范围，本人将不与鑫玉龙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鑫玉龙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鑫玉龙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鑫玉龙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鑫玉龙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鑫玉龙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且在该承诺有效期内不可变更或撤销。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存货	存货	质押	2,541,692.31	0.35%	民间借贷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5,454,320.56	0.75%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81,520,306.96	11.24%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抵押	55,688,455.57	7.68%	银行借款抵押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抵押	1,285,001.41	0.18%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	146,489,776.81	20.2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质押及抵押的资产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该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尚未造成其他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501,500	78.43%		49,501,500	78.4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董事、监事、高管	4,537,400	7.19%		4,537,400	7.19%
	核心员工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612,500	21.57%		13,612,500	21.5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董事、监事、高管	13,612,500	21.57%		13,612,500	21.57%
	核心员工	-	-		-	-
总股本		63,114,000	-	0	63,114,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周晓艳	18,149,900		18,149,900	28.76%	13,612,500	4,537,400	10,000,000	
2	张丹	14,816,200		14,816,200	23.48%		14,816,200	1,200,000	
3	新疆宜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	14,000,000		14,000,000	22.18%		14,000,000		14,000,000

	企业								
4	王晓光	5,000,000		5,000,000	7.92%		5,000,000		
5	张洁	0	2,414,000	2,414,000	3.82%		2,414,000		
6	大连海象食品有限公司	2,331,000		2,331,000	3.69%		2,331,000		
7	张靖	2,030,000		2,030,000	3.22%		2,030,000		
8	北京乾元盛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70,000		1,270,000	2.01%		1,270,000		
9	江阴华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1.90%		1,200,000		394,000
10	徐雪琴	600,000		600,000	0.95%		600,000		
合计		59,397,100	2,414,000	61,811,100	97.94%	13,612,500	48,198,600	11,200,000	14,394,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中张丹与张靖为直系姐妹关系，其他八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期末，公司股本总额为 6,311.4 万股。

公司 60 名股东中单一股东持股比例均在 50% 以下，且 60 名股东中不存在任一股东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股东周晓艳、张靖已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签署《关于解除一致行动的协议书》，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各位股东可依法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且均不能独立对公司形成有效控制，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行业概况

(一) 宏观政策

2023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以下简称《意见》)正式发布。《意见》中对渔业渔政工作做出了战略性部署安排,体现了我国渔业强国建设的基本思路。

《意见》从3方面政策举措、分4项具体任务共8处对渔业渔政工作直接部署,相比之前直接部署篇幅增多,涵盖范围更广、举措更实。

政策举措	具体任务	直接表述
抓紧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	发展现代设施农业	推进水产养殖池塘改造升级
	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	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植物动物微生物并举的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
		科学划定限养区,发展大水面生态渔业
		建设现代海洋牧场,发展深水网箱、养殖工船等深远海养殖
培育壮大藻类产业		
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	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严格执行休禁渔期制度,实施好长江十年禁渔,巩固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成果
		持续开展母亲河复苏行动,科学实施农村河湖综合整治
强化政策保障和体制机制创新	健全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	鼓励发展渔业保险

20年来中央一号文件对于渔业渔政工作的部署,体现出中央对“三农”工作的支持政策越来越完善、重点越来越聚焦、措施越来越明确,一定程度上也反映出渔业的战略价值越来越受到重视。《意见》对渔业渔政工作的部署安排,可概况为以下四条核心内容:

- 1、坚持把保障水产品供给作为渔业发展第一要务;
- 2、坚持以养为主,保障水产品有效供给基本盘;
- 3、坚持创新驱动,以技术创新提升发展质量,以经营管理创新增添发展动能;
- 4、坚持绿色发展,养护水生生物资源,改善水域生态环境。

随着公司海参产业各节点的不断专业化,公司不断推进现代海洋环境的建设、一二三产融合的发展方针和“种+市场”的发展战略。育苗育种方面,公司专注海参种苗的选育和扩繁推广,用优质的品种引领海参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作为集遗传选育、良种繁育、亲本养殖为一体的高新技术水产企业,公司将持续种质资源保护、品种研发、生产扩繁、推广应用、市场营销和管理服务等各环节的有机结合,进而扩大良种生产规模,形成支撑养殖业发展的重要产业,促进种业质量效益的稳步提升。

(二) 行业格局

我国海参养殖已经形成三大产区,以辽宁省为核心的北部产区;以山东省为核心的中部产区和以福建省为核心的南部产区。目前,全国海参养殖主要集中在辽宁大连、盘锦、锦州、葫芦岛,山东烟台、威海、青岛等地,福建海参主要集中在霞浦。

辽宁海参作为海参行业的领跑者，其产品丰富、消费市场成熟，是我国最大的海参繁育、养殖、生产销售基地。辽宁省海参养殖面积位居全国第一，且一直稳步上升，主要产区集中在大连周边等地，大连海参的养殖面积是全国最大的底播海参养殖区域，养殖面积已经超过了山东全省海参养殖面积的总和。大连拥有全国面积最大的海洋牧场，已成为我国重要水产品养殖、加工出口基地。大连位于辽东半岛最南端，东濒黄海，西临渤海，又恰好处于北纬 39 度，是寒暑交界的黄金地带。目前以水下机器人为代表的智能装备与“蓝色粮仓”有机结合，将成为大连海洋经济新的增长点。辽参种苗以其原良种、有机品质，品相好、成活率、翻倍率高等特点被业界公认为高品质参苗品牌。辽参产品均选用 5 年左右壮年期的高品质辽参，拥有双有机认证、辽参地理标志产品认证、大连海参地理标志产品认证、国际 SGS 及水产品质量安全双溯源体系保障。

公司基地位于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皮口镇的平岛上，处于大连刺参地理标志北纬 39 度的核心位置。公司下设鑫玉龙海洋生物技术应用研究院，由公司自行培养的行业养殖、育种、育苗专家带领多名一线种苗培育工程师，依托国家农业部刺参遗传中心、大连海洋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中科院海洋所、华大基因组建了辽参遗传育种技术创新科研团队；种业是农业发展的芯片，在建设种业强国的号召下，公司刺参优良种质的“育、繁、推”已步入了快车道。随着优良种苗的覆盖比例不断提升，刺参养殖模式多样性的发展，“良种+良法”的生产模式也将配合优良种苗不断向市场推广。公司在夯实现有种业成果的基础上，加强聚焦生物育种、智能化育种等领域，不断提升刺参优良种质创制技术。

二、 资质、资源与技术

（一） 资质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按照规定取得了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质、许可和认证，没有因违规经营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或吊销生产资质及许可证的情形。此外，公司日常经营中十分重视经营资质范围内的法律风险控制，对于计划开发的新业务和新产品，公司会先行向相关部门确认是否需取得相应资质、认证或许可，然后再进行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相关资质、许可和认证目前均在有效期内，并且定期接受生产资质主管部门的审查，按时办理复审、换证或年检等手续。

（二） 资源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辽参“种”业发展，目前已建成国家级种质资源场、辽参生态资源库，开展辽参种质资源的保护、研究及开发利用工作。在守护辽参种质资源的同时，大力发展生态种苗产业，向外部养殖企业与农户输送优质辽参苗种，充分满足市场需求。在此基础上，公司搭建辽参产业交易平台，推广“公司+农户”业务模式，间接扩大公司可控的优质海域资源，实现辽参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三） 主要技术

1、 加工方面

从辽参守护区到加工车间最短仅有 500 米距离，保证了每个海参的有机品质。加工车间拥有多台先进的海参加工设备，冷风干燥、真空微波干燥、液氮急速冷冻、超高压杀菌等多条先进生产线，自主改造多台半自动化生产设备，实现数字化生产，具备盐渍海参、干海参、即食海参等全系列海参产品加工能力。年加工鲜活海参能力 500 万斤，核心产品包括单冻即食海参、干海参等，代表性产品黄金卵即食海参的生产技术已经取得国家发明专利，实现知识产权的转化。报告期内，在溯源体系、有机产品认证、质量管理体系等认证的基础上，加工中心通过 HACCP 认证，有效保障了食品安全的持续有效升级。

2、 育种育苗方面

目前公司将重点发展育种技术，育种车间保种、制种过程中使用的技术，主要包含种参室内人工越冬技术、种参冬季室内人工越冬促熟技术、成参养殖疾病预防与鉴定技术；户外核心区主要养殖技术包含户外非投饵、环境友好的刺参养殖方法；其中种质保存、优良亲本选育和新品种创制技术来源为大连海洋大学、华大基因和企业技术团队自身积累，主体上以群体杂交和家系构建为基础，结合

定向选择育种技术、分子标记辅助选育等技术；通过分区放养，精确跟踪避免种质间的污染和近交风险，不断开拓养殖创新模式，保证优秀种苗产量。

此外，公司同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签订深度合作协议，聚焦海参新品种繁育工作，目标通过品种改良解决海参养殖行业痛点，向市场积极输送优质海参种苗产品。目标客户包含但不限于辽宁、河北、山东等地区对优质海参苗种有需求意向的机构、企业与农户。同时基于公司育种基础设施为平台，结合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的科研团队，向购买产品与意向购买产品的客户提供养殖相关业务技术指导与服务，实现海参“保、育、测、繁、推”一体化平台的搭建。

三、经营模式

(一) 生产模式

1、海参育种

紧密围绕辽参种质资源的“保、育、测、繁、推”一体化建设，联合科研机构开展优质刺参新品系、新品种的选育工作，并在全年开展刺参新品系、新品种的数据采集、生产测试和亲子代维护工作。结合育种研发工作的开展，在每年 2-6 月，筛选健壮种参，运用室内控温促熟、种参营养强化、人工催产与孵化等相关技术，获得优质海参与，为育苗工作的开展打下坚实基础。

2、海参育苗及养殖

公司养殖基地处于黄海北部北纬 39 度海域之中，是世界公认的海参最佳生长地带，利用这一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公司因地制宜建立了生态化育苗场所及海参养殖基地，并配备经验丰富的养殖技术人员，在育苗及养殖过程中坚持药品零添加，并通过海水的持续交换保持海参养殖环境与自然海域基本一致。

(二) 销售模式

单位：元

销售渠道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同比变动比例	销售成本	同比变动比例
经销模式	-	-	-	-	-
线上销售	110,236.94	33,157,725.94	79%	26,960,946.90	71%
大宗客户	752,901.04	226,462,071.47	13%	169,836,391.91	19%
个体农户	226,066.03	19,245,349.27	-37%	9,283,900.93	-45%
散户	30,768.77	9,254,814.65	-61%	5,039,877.12	-57%

销售模式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体系主要是通过代理商、大客户、直营店以及电商平台、商超连锁、电视购物平台、私域社群平台、短视频直播平台等综合形式进行线上、线下统一的多品牌矩阵产品销售布局。公司在北京、杭州、沈阳、大连等多个城市设有分子公司和事业部。同时公司在全国拥有众多签约代理商，并且与北京同仁堂、盒马鲜生、大商集团等多家知名企业具有紧密的合作关系。另外，公司还与京东、天猫、快手、抖音等头部电商渠道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通过头部电商面向全网销售，主要包含：

1、直营模式：公司采用开设线下实体专门店、进驻连锁商超专柜等方式，完善全渠道布局，实现多场景用户触达网络。

2、代理商模式：公司将产品以买断式销售给代理商，代理商再另行向终端客户进行销售。在与代理商达成合作意向后，代理商有采购需求时，向公司提交采购订单，确定具体的采购品项、数量，公司按照约定，向代理商发出商品，满足终端用户产品服务需求。

3、电商模式：包括平台合作模式和自有平台模式，平台合作模式即公司与天猫、京东、快手、抖音等平台签订平台服务协议，在平台开设店铺，或授权代理开设店铺，面向客户进行销售；自有平台

模式即公司利用微信小程序等技术服务商，公司搭建官方渠道直接向客户进行销售。

多年来，公司以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获得了大量的终端用户认可。基于客户逐步新增的业务需求和行业内的口碑传播，形成了公司旗下多品牌矩阵效应，驱动公司业绩稳健增长。

(三) 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主要分为科研项目和育种研发两方面。

1、科研项目主要包括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自主研发成果归公司所有，合作研发根据合同规定划分所属权。目前主要的合作单位包括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大连理工大学，大连海洋大学等。

2、鑫玉龙研究院下设的遗传育种中心，是公司联合各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专家组建的进行辽种刺参遗传育种技术的研发与开展相关技术服务的团队（合作进行育种研发，成果归双方所有，具体情况按照合同中约定执行）。育种中心成立旨在对辽刺参原种种质资源保护的基础上，进行良种刺参品种的创制，构建辽刺参种质资源保护、原种扩繁、良种选育的辽刺参种业研发体系。通过新技术，细化育种方向，精确育种目标，在传统以优良外观性状和生长性状的为选育目标开展的杂交选择育种的基础上，加快培育具有生长速度快、抗逆性强、经济性状的优良刺参品系，满足市场对优良品种的需求。

(四) 库管模式

公司定期于每年海参捕捞前对所属辽参守护区进行成品海参的抽样盘点，并形成存塘盘点报告；于每年春季投苗前，定期组织抽样盘点，并形成抽样监测报告。对于辽参守护区的管控措施较为严格，均设置探照灯和视频监控设施，公司定期对水文、水质条件进行监测，降低气候灾害和病虫害的威胁。并于每年年底借助行业专家对围堰消耗性生物资产实施盘点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以此作为围堰消耗性生物资产存量和价值的重要依据。

四、 季节性特征

受海参养殖行业特点以及海参消费习惯的影响，终端市场需求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点，一般在每年秋季进行鲜活海参采捕和售卖，公司的经营活动以及收入、利润等指标会随养殖周期及季节性变化呈现一定规律的季节性波动，一般上半年收入金额要低于下半年收入，使得公司整体的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在上、下半年呈现较大不均衡性。为了持续平抑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波动，2023年，公司大力推进“种+市场”战略，实行“以产定销、以销定产”相结合的双拳政策，并依托种质资源场扩大并整合内外部资源、优化资产，通过不断扩大市场端供应规模并配套打通金融业务和供应链业务，实现多模式、多品类经营，推动与产业合作伙伴的联动效应，全面开拓市场端口，进一步提高淡季收入的占比份额，减少经营收入的季节性波动，以此推动行业变革。

五、 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涉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分类
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项目中央资金	21,403,333.33		726,666.67	20,676,666.66	与资产相关
5G网箱式数字海洋牧场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业农村局种质资源场补助		6,500,000.00		6,5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辽参数字平台补助		855,900.00		855,900.00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23,403,333.33	9,355,900.00	726,666.67	32,032,566.66	——

补助项目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上年计入其他收益	分类
稳岗补贴	20.00	100,06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蓝色粮仓科技创新”项目		220,200.00	与收益相关
辽宁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	791,300.00	174,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	726,666.67	396,666.67	与资产相关
辽宁特色海产品深加工产业化专项补助		9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专精特新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辽参产业联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连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支持项目	538,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工作站资助博士后补助	310,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66,386.67	4,080,926.67	——

六、 风险事件

适用 不适用

七、 农业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八、 林业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九、 牧业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十、 渔业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一) 水产养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养殖模式	产量	销售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围堰养殖	957,890.29	957,890.29	288,119,961.33	211,121,116.86	27%

(二) 水产捕捞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海参捕捞一般通过人工作业，捕海参的人业内称之为海碰子，海参最适宜捕捞的温度为 12 度-17 度，当出现温度过高或过低的时候，海参将会进入休眠期，即每年海参捕捞两次，春季从 4 月中下旬开始，秋季从 10 月份中下旬开始，捕捞周期为一个月左右，具体捕捞时限视温度变化情况而定。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宋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4年2月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9日	-	-	-	-
周晓艳	董事	女	1968年7月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9日	18,149,900	-	18,149,900	28.76%
张广扬	董事会秘书	女	1984年7月	2021年6月10日	2023年5月23日	-	-	-	-
陈启俊	董事会秘书	男	1985年1月	2023年5月23日	2024年6月9日	-	-	-	-
陈启俊	董事	男	1985年1月	2022年5月23日	2024年6月9日	-	-	-	-
王明卫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3年10月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9日	-	-	-	-
宋晓丽	董事	女	1973年9月	2021年6月10日	2023年12月30日	-	-	-	-
麻天宇	董事	男	1992年6月	2023年12月30日	2024年6月9日	-	-	-	-
赵树全	监事会主席	男	1978年11月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9日	-	-	-	-
赵永刚	监事	男	1981年9月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9日	-	-	-	-
贾迪	监事	女	1993年3月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9日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董事周晓艳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东张丹系公司董事长宋伟的配偶，董事宋伟担任股东大连海象食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宋晓丽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麻天宇	-	新任	董事	因原董事宋晓丽辞职，选举麻天宇为新任董事
张广扬	董事会秘书	离任	-	个人原因
陈启俊	董事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因原董事会秘书张广扬辞职，选举陈启俊为新任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麻天宇，男，199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大连海洋大学实验型海洋生物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7年8月至今就职于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育种中心部门，担任育种总监职务，负责海参新品种研发、海参越冬促熟相关工作。

陈启俊，男，198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本科学历，技术工程师。2007年4月-2014年2月就职于大连东芝电视有限公司情报系统部，负责公司流程与财务信息化工作；2014年2月-2016年8月就职于大连捷畅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担任信息中心经理，负责公司整体信息化战略规划；2016年9月-2018年3月就职于大连天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互联网事业部总经理，负责项目实施与交付工作；2018年4月至今就职于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首席信息官、首席运营官、副总经理，负责公司信息化建设、流程与数字化运营体系建设等工作，自2022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2	-	-	32
生产人员	154	-	4	150
销售人员	35	72	-	107
技术人员	14	1	-	15
财务人员	12	-	1	11
员工总计	247	73	5	31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3	4
本科	56	64
专科	38	63
专科以下	149	183
员工总计	247	31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2023年员工薪酬政策：员工工资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技能工资、绩效奖金、福利及津贴等。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地方和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各岗位人员薪资根据个人能力、岗位匹配程度、市场情况设定，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

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并缴纳住房公积金。另外为了更好的给予员工保障，公司为每位员工提供节日慰问等企业福利政策。

2、2023 年培训计划：公司内设完整的培训流程，采用内训和外训相结合的形式，公司内部组建了企业内训师队伍，由各部门经理及高管组成，共数十名内训师。本年度共组织内部培训 8 余次，由内训师进行授课，外聘教师授课 3 次，企业高管外出培训 5 次。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在报告期内披露《关于修订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议案，完善内部管理机制，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及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执行，形成了责权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且在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范围的拓展，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机制，以保证公司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科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有效，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健全。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各项事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尚未发现异常，对本年度所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关联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海域、育苗室、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制定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等相关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产

生，不存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直接干预公司有关人事任免的情况。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及专职财务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实施内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体系，能够独立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之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干预公司资金使用之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及多个职能部门，其设置、运作、变更和撤销均独立进行；拥有独立的生产基地及办公场所，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本公司与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海洋生物的研发、繁育、生产、加工及销售等全产业链模式。与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及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在业务上对其亦不存在任何依赖。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内控制度体系：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制度，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而制定，符合企业制度的要求，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本年度内未发生管理制度重大缺陷的情况。

会计核算体系：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合法合规地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财务管理体系：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风险控制体系：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加强各业务环节风险识别，不断完善风险控制措施，本期未发现风险控制体系存在较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国富审字[2024]20010023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4月11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于雷 4年 韩泉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6万元

审 计 报 告

国富审字[2024]20010023号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玉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鑫玉龙公司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鑫玉龙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

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生物资产存量及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存货”、附注四、16“生物资产”、附注四、28（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存货跌价准备”及附注六、6“存货”。</p> <p>鑫玉龙公司的生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苗室在养海参苗种和围堰在养海参。于资产负债表日，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p>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鑫玉龙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列报生物资产余额为人民币 34,089,707.59 元，占资产总额的 4.70%。</p> <p>基于生物资产的产量受水域环境、气候变化、病害及养殖技术等影响较大，如果水域环境或气候出现不利变化，或遭遇病害，生物资产的产量可能大幅下降，存在减值的可能性较大。由于生物资产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鑫玉龙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生物资产存量及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鑫玉龙公司的生物资产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了解及评估了与生物资产成本核算和确定生物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我们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了解并评估日常养殖过程中对生物资产安全的防范措施以及风险应对策略，观察养殖基地安全防范措施的执行情况； ● 我们于期末观察苗室在养海参苗种的存量和生长情况，获取并检查了鑫玉龙公司养殖倒池称重记录及相关影像资料； ● 我们于期末聘请专家对围堰在养海参执行了监盘工作，确定期末围堰在养海参的存量，根据独立获取的市场价格对围堰在养海参的价值进行评估，并与账面价值进行比较； ● 我们还获取了本报告日前鑫玉龙公司最近一次对围堰在养海参盘点的报告、最近一月苗室在养海参苗种的倒池称重记录及相关的影像资料，与养殖技术人员讨论海参的生长情况，结合我们于期末执行的观察和检查程序，复核期末生物资产存量评估情况。

(二)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2“收入”、附注四、28、（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收入确认”及附注六、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我们对鑫玉龙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了解及评估了与商品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

鑫玉龙公司主要生产销售海参苗种、海参制成品等商品，主要通过经销模式及网络销售模式在国内销售。鑫玉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相关收入。

于 2023 年度，鑫玉龙公司的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05,013,461.78 元，其中商品销售收入人民币 288,119,961.33 元，占合并营业收入的 94.46%。

基于营业收入是鑫玉龙公司的关键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我们了解了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通过抽样检查合同，阅读并分析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对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与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的一致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
-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等；
- 我们对关联方的商品销售收入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并采用抽样的方式，对重要第三方客户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以及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 我们对商品销售收入执行分析程序，针对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毛利率等主要指标按行业及同期数据分别进行比较分析；
- 我们对商品销售收入执行截至测试，评价商品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 其他信息

鑫玉龙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鑫玉龙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鑫玉龙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鑫玉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鑫玉龙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鑫玉龙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鑫玉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鑫玉龙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鑫玉龙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雷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泉

2024年4月11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5,073,268.26	31,546,235.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0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91,307,450.65	38,044,335.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610,326.69	885,100.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6,871,249.21	910,497.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80,058,952.08	87,395,262.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7	17,839,972.59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667,735.56	647,934.24
流动资产合计		212,428,955.04	159,529,365.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9	33,589,251.4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0	1,267,440.01	1,267,440.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1	5,454,265.54	5,751,316.36
固定资产	六、12	295,420,753.19	311,279,980.20
在建工程	六、13	25,544,677.97	13,348,199.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4	64,927,355.29	68,981,199.43
无形资产	六、15	57,438,202.33	115,593,848.29
开发支出	七	692,379.3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11,697,727.10	15,692,15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9,924,666.18	10,309,485.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6,925,325.77	4,662,138.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2,882,044.12	546,885,758.69
资产总计		725,310,999.16	706,415,124.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0	98,159,711.11	107,174,076.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21	71,245,856.06	47,365,209.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2	6,739,393.50	10,819,107.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3	7,686,391.36	9,560,940.84
应交税费	六、24	6,294,845.46	1,702,105.73
其他应付款	六、25	15,636,759.96	25,255,005.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6	114,127,512.39	38,379,024.14
其他流动负债	六、27	807,134.57	1,321,542.88
流动负债合计		320,697,604.41	241,577,012.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8	38,800,000.00	122,33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9	59,709,142.58	63,207,197.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30	32,032,566.66	23,40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9,829,524.18	10,418,407.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371,233.42	219,363,938.71
负债合计		461,068,837.83	460,940,951.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31	63,114,000.00	63,11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2	313,649,711.33	313,649,711.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3	7,917,119.24	7,917,119.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4	-119,824,906.00	-138,274,31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4,855,924.57	246,406,516.13
少数股东权益		-613,763.24	-932,342.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4,242,161.33	245,474,17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5,310,999.16	706,415,124.34

法定代表人：宋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卫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泓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32,989.24	30,255,874.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100,063,017.75	41,330,496.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18,178.89	844,240.64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8,251,997.33	5,490,810.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399,275.58	83,349,124.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39,972.59	
其他流动资产		179,059.22	65,788.28
流动资产合计		214,084,490.60	161,336,334.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589,251.44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1,225,625.00	11,460,22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7,440.01	1,267,440.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454,265.54	5,751,316.36
固定资产		294,537,634.61	310,271,842.21
在建工程		25,544,677.97	13,348,199.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023,146.42	67,556,640.32
无形资产		55,736,469.83	113,851,900.43
开发支出		692,379.3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09,426.60	15,692,15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07,196.60	10,027,091.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25,325.77	4,662,138.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912,839.09	553,888,944.48
资产总计		733,997,329.69	715,225,279.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159,711.11	107,174,076.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266,962.95	50,049,402.1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59,736.56	8,070,817.68
应交税费		6,010,037.75	1,526,258.72
其他应付款		17,715,778.86	27,658,983.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724,664.30	5,352,456.1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751,246.86	37,971,857.79

其他流动负债		155,219.78	481,721.05
流动负债合计		314,743,358.17	238,285,574.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800,000.00	122,33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215,529.80	62,202,392.5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032,566.66	23,40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03,471.96	10,133,496.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651,568.42	218,074,221.97
负债合计		454,394,926.59	456,359,796.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3,114,000.00	63,11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4,445,239.10	314,445,239.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17,119.24	7,917,119.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5,873,955.24	-126,610,875.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602,403.10	258,865,483.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3,997,329.69	715,225,279.0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35	305,013,461.78	279,628,185.80
其中：营业收入	六、35	305,013,461.78	279,628,185.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5,722,617.34	265,185,899.30
其中：营业成本	六、35	215,323,760.50	191,227,745.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6	2,980,517.65	2,313,248.54
销售费用	六、37	12,551,165.82	8,842,354.39
管理费用	六、38	30,194,109.26	32,138,444.51
研发费用	六、39	6,984,570.22	11,144,704.78
财务费用	六、40	17,688,493.89	19,519,401.25
其中：利息费用	六、40	17,674,391.66	19,384,204.52
利息收入	六、40	27,741.93	26,934.37
加：其他收益	六、41	2,367,054.09	4,082,577.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641,39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3,473,506.57	-3,521,061.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911,135.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54,133.57	15,003,802.67
加：营业外收入	六、45	49,853.62	14,185.13
减：营业外支出	六、46	553,510.40	2,206,227.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50,476.79	12,811,760.70
减：所得税费用	六、47	-176,117.44	-431,620.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26,594.23	13,243,381.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26,594.23	13,243,381.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814.21	-300,273.79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49,408.44	13,543,654.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26,594.23	13,243,381.0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49,408.44	13,543,654.8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814.21	-300,273.7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1

法定代表人：宋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卫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泓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93,672,013.92	273,732,222.50
减：营业成本		212,210,899.29	190,968,751.76
税金及附加		2,891,404.81	2,198,343.37
销售费用		973,969.55	1,118,781.98
管理费用		29,203,064.73	30,307,171.36
研发费用		6,984,570.22	11,144,704.78
财务费用		17,561,462.43	19,376,492.98
其中：利息费用		17,556,297.10	19,249,339.93
利息收入		22,031.40	22,185.34
加：其他收益		2,366,386.67	4,076,616.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3,518,013.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59,976.88	-1,717,904.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6,808.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41,847.81	20,976,688.45
加：营业外收入		36,080.33	14,180.03
减：营业外支出		551,137.64	2,199,708.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26,790.50	18,791,159.90
减：所得税费用		-210,129.54	-383,836.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36,920.04	19,174,995.9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36,920.04	19,174,995.9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736,920.04	19,174,995.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964,436.06	240,159,308.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038.64	379,23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31,633,860.82	49,484,39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711,335.52	290,022,935.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008,914.35	107,906,126.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86,348.46	27,828,011.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6,215.84	5,972,278.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33,564,846.80	72,166,29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226,325.45	213,872,71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9	38,485,010.07	76,150,22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32,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2,2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80,199.48	25,688,07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80,199.48	25,688,07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7,929.48	-25,688,079.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000,000.00	10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6,602,358.55	12,5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602,358.55	119,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600,000.00	111,3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81,620.52	19,226,966.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13,432,558.85	20,079,08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414,179.37	150,681,046.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11,820.82	-31,101,046.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49	-14,374,740.23	19,361,09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9	29,448,008.49	10,086,909.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9	15,073,268.26	29,448,008.49

法定代表人：宋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卫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泓江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139,178.69	227,493,329.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503.72	100,358.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54,386.80	50,389,21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867,069.21	277,982,901.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456,758.94	102,608,657.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45,739.30	25,460,06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95,692.83	4,895,08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65,493.76	70,399,46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363,684.83	203,363,27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03,384.38	74,619,624.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32,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2,2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97,359.48	25,407,756.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97,359.48	25,407,75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5,089.48	-25,407,756.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000,000.00	10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4,358.55	12,5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004,358.55	119,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600,000.00	111,3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82,483.38	19,226,966.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4,828.00	19,187,161.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467,311.38	149,789,12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62,952.83	-30,209,12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24,657.93	19,002,74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57,647.17	9,154,906.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32,989.24	28,157,647.1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14,000.00				313,649,711.33				7,917,119.24		-138,274,314.44	-932,342.86	245,474,173.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14,000.00				313,649,711.33				7,917,119.24		-138,274,314.44	-932,342.86	245,474,173.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449,408.44	318,579.62	18,767,988.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49,408.44	-322,814.21	18,126,594.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1,393.83	641,393.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000.00	-5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99,393.83	699,393.8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114,000.00				313,649,711.33			7,917,119.24		-119,824,906.00	-613,763.24	264,242,161.33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14,000.00				313,649,711.33			7,917,119.24		-151,270,933.96	-632,069.07	232,777,82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547,035.31		-547,035.3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14,000.00				313,649,711.33			7,917,119.24		-151,817,969.27	-632,069.07	232,230,792.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43,654.83	-300,273.79	13,243,381.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43,654.83	-300,273.79	13,243,38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114,000.00				313,649,711.33			7,917,119.24		-138,274,314.44	-932,342.86	245,474,173.27

法定代表人：宋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卫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泓江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14,000.00				314,445,239.10				7,917,119.24		-126,610,875.28	258,865,48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14,000.00				314,445,239.10				7,917,119.24		-126,610,875.28	258,865,48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736,920.04	20,736,920.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736,920.04	20,736,920.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114,000.00				314,445,239.10				7,917,119.24		-105,873,955.24	279,602,403.10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14,000.00				314,445,239.10				7,917,119.24		-145,295,630.28	240,180,728.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490,240.96	-490,240.9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14,000.00				314,445,239.10				7,917,119.24		-145,785,871.24	239,690,487.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174,995.96	19,174,995.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74,995.96	19,174,995.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114,000 .00				314,445,23 9.10				7,917,119 .24		- 126,610,87 5.28	258,865,483. 0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0 年 09 月 07 日在大连注册成立, 现总部位于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皮口街道宝参园 2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海产品育苗、养殖、收购、销售; 干制水产品、盐渍水产品、水产深加工品制造; 食品加工及销售; 网上贸易代理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7 户, 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减少 2 户,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2“收入”、附注 16“生物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100万元以上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	1000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100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00万元以上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50万元以上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

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

风险变动的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由商业银行以外的付款人承兑、在信用等级和流通性上低于银行承兑汇票的应收票据。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商业承兑汇票外，基于其风险特征，将剩余商业承兑汇票划分为账龄组合，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一致。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特定风险款项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备用金及垫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备用金、代垫款项等应收款项。
特定风险款项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主要包括押金、保证金和其他往来款。

④ 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按单项评估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第5号——生物资产》的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四、16“生物资产”中所述的会计政策。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

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

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
监护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

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生物资产

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年末作为存货核算。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苗室海参苗种、围堰在养海参。

苗室海参苗种为自行繁育，无初始成本；苗室海参苗种的后续成本，为该批次苗室海参苗种在达到可销售和可投放规格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批次苗种的必要支出，包括苗室固定资产折旧费、直接人工费、饵料费、管护费用等。本批次海参苗种在达到可销售和可投放规格后全部销售和投放。销售和投放时，按照苗室海参苗种总量确定单位成本，并按照销售和投放比例结转该批次消耗性生物资产成本。销售和投放后立即培育下一批次苗室海参苗种，继而发生的后续成本，计入下一批次苗室海参成本。

苗室海参苗种于每年4、5月，投入围堰养殖，称作围堰在养海参，围堰在养海参按投入年份分批次核算。围堰在养海参的初始成本为苗室海参苗种结转成本；围堰在养海参后续成本，为该批次围堰在养海参在收获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批次围堰在养海参的必要支出，包括围堰固定资产折旧费、海域使用费、直接人工费、管护费用等。

围堰在养海参于每年 10 至 12 月采捕和销售。采捕后直接进行初步加工，作为原材料入库。采捕时分批次一次结转本批次围堰在养海参截至捕捞月份已归集的成本。捕捞结束后发生的围堰固定资产折旧费、海域使用费、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至次年 4、5 月投苗前，全部计入下一批次围堰在养海参成本。共养期（每年 4、5 月至 10、11 月）成本按照各批次投放苗种数量比例分摊。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其中，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5	直线法分期平均
商标权	10	直线法分期平均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物料消耗、研发人员薪酬、研发资产折旧、能源费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长期周转材料、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摊销。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

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1、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海参苗种、海参制成品、其他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根据销售商品的类别和方式不同，通常在以下时点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1）海参苗种

海参苗种销售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的养殖基地，本集团将海参苗种称重后当面交付客户运输，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销售海参苗种给予大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半年至1年，零散客户通常不提供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海参制成品和其他商品

①大宗订单式销售，本集团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

移。本集团销售海参成品给予大宗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日，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②采用电商平台销售模式的，本集团在客户确认收货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每月与电商平台结算一次，在收到商品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③采用邮寄订单式发货的，在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物流公司发出，对方确认收货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零星客户订单，本集团一般在预收客户商品款后安排发货；对于大宗客户订单，信用期通常为确认收货后 7 至 30 日，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④直营店铺销售和零售的，本集团在将商品交付客户并当面结清款项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直营店铺销售和零售通常不给予客户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销海参苗种、海参成品、其他商品属于鲜活产品或食品，除因交货时即存在的质量问题外，合同中通常不附有销售退回条款。

23、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

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

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6、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养殖围堰及相关的海域使用金、滩涂使用金、办公房屋及直营店营销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

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2023年1月1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2023年度财务报表中对2022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2022年1月1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2022年1月1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①对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对2023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对2022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9,485.40	+10,027,091.15	+9,509,589.87	+9,283,13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18,407.87	+10,133,496.05	+10,056,625.18	+9,773,376.03
未分配利润	-108,922.47	-106,404.90	-547,035.31	-490,240.96

②对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对2022年度利润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对2021年度利润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所得税费用	-438,112.84	-383,836.06	+547,035.31	+490,240.96
净利润	+438,112.84	+383,836.06	-547,035.31	-490,240.96

②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2、“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

① 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

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自行开发的公司+农户服务平台、辽参电商交易平台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分别为人民币594,339.62元、98,039.68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业务的前景和目前的发展良好，市场对以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的反应也证实了管理层之前对这一项目预期收入的估计。但是日益增加的竞争也使得管理层重新考虑对市场份额和有关产品的预计毛利等方面的假设。经过全面的检视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即使在产品回报率出现下调的情况下，仍可以全额收回公司+农户服务平台、辽参电商交易平台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本集团将继续密切检视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集团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

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集团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集团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一中披露。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去 30% 后的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照租金的 12% 计缴。
土地使用税	按每平方米 4.5 元计缴。

企业所得税纳税主体和具体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大连鑫玉龙海洋生物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沈阳鑫玉龙商贸有限公司	20%
大连中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杭州鑫玉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大连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辽参（大连）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5%
大连鑫玉龙销售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2008年11月10日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2011年10月28日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农业是指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农业生产者包括从事农业生产的单位和个人，农产品是指初级农产品。根据上述规定，公司销售的自行繁殖或养殖产品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①本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取得编号为GR202321200292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23年起至2025年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2007年11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12号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企业从事农产品初加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08年11月20日发布的《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财税〔2008〕149号）第三条规定，将水产动物（鱼、虾、蟹、鳖、贝、棘皮类、软体类、腔肠类、两栖类、海兽类动物等）整体或去头、去鳞（皮、壳）、去内脏、去骨（刺）、搯溃或切块、切片，经冰鲜、冷冻、冷藏等保鲜防腐处理、包装等简单加工处理，制成的水产动物初制品，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根据上述规定，本集团生产的海参初加工产品免征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企业从事海水养殖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上述规定，本集团销售鲜活海参所得依据前述规定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④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2019年1月17日下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

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年4月2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内子公司沈阳鑫玉龙商贸有限公司、大连中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汕头市鑫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鑫玉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大连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享受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3 年度，“上年”指 2022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5.32	171.32
银行存款	15,072,682.16	29,447,837.17
其他货币资金	390.78	2,098,227.03
合 计	15,073,268.26	31,546,235.52

2、 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小 计		1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92,207,679.11	34,054,347.72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至2年	3,351,045.00	3,908,471.80
2至3年	692,062.46	2,069,061.17
3至4年	200,807.19	4,007,588.00
4至5年	542,330.00	5,074,703.10
5年以上	6,974,615.98	3,541,408.88
小计	103,968,539.74	52,655,580.67
减：坏账准备	12,661,089.09	14,611,244.72
合计	91,307,450.65	38,044,335.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8,882.00	3.67	3,818,88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149,657.74	96.33	8,842,207.09	8.83	91,307,450.65
其中：账龄组合	100,149,657.74	96.33	8,842,207.09	8.83	91,307,450.65
合计	103,968,539.74	—	12,661,089.09	—	91,307,450.6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76,225.00	15.53	8,176,225.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479,355.67	84.47	6,435,019.72	14.47	38,044,335.95
其中：账龄组合	44,479,355.67	84.47	6,435,019.72	14.47	38,044,335.95
合计	52,655,580.67	—	14,611,244.72	—	38,044,335.95

①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18,882.00	3,818,882.00	100	注
合计	3,818,882.00	3,818,882.00	100	—

注 1：本集团年末对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3,818,882.00 元，账龄主要为 5 年以上。于资产负债表日，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大量立案信息、未开庭案件和已判决未执行案件，被多地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偿债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本集团对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合理预计很可能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2,207,679.11	4,610,383.96	5.00
1 至 2 年	3,351,045.00	335,104.50	10.00
2 至 3 年	692,062.46	138,412.49	20.00
3 至 4 年	200,807.19	60,242.16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698,063.98	3,698,063.98	100.00
合计	100,149,657.74	8,842,207.09	—

注：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转销或核销	子公司注销减少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8,176,225.00	6,025.31	6,025.31	4,357,343.00	3,818,882.00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6,435,019.72	2,964,081.37		556,894.00	8,842,207.09
合计	14,611,244.72	2,970,106.68	6,025.31	4,914,237.00	12,661,089.09

(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25.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汇总金额为 91,234,163.2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为 87.7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348,988.81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10,326.69	100.00	482,985.64	54.57
1至2年			364,075.00	41.13
2至3年			38,040.00	4.30
合计	610,326.69	100.00	885,100.6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10,326.69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71,249.21	910,497.17
合计	6,871,249.21	910,497.17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6,940,573.64	307,207.60
1至2年	121,961.67	219,970.07
2至3年	94,494.29	299,591.28
3至4年	58,460.08	166,729.06
4至5年	71,729.06	96,500.00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5年以上	42,000.00	21,000.00
小计	7,329,218.74	1,110,998.01
减：坏账准备	457,969.53	200,500.84
合计	6,871,249.21	910,497.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69,645.62	738,801.62
备用金		13,950.05
往来款	15,000.00	235,931.20
代付职工款项	451,134.62	122,315.14
应收海洋牧场租金	6,293,438.50	
小计	7,329,218.74	1,110,998.01
减：坏账准备	457,969.53	200,500.84
合计	6,871,249.21	910,497.1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0,500.84			200,500.8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56,159.24		56,159.2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303,627.93		199,771.96	503,399.89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本年核销			245,931.20	245,931.20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7,969.53		10,000.00	457,969.53

注：第一阶段为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第三阶段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00,500.84	503,399.89	245,931.20		457,969.53
合计	200,500.84	503,399.89	245,931.20		457,969.53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5,931.2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 末余额
大连鑫汇海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6,293,438.50	85.87	应收海洋牧场 租金	1 年以内	314,671.93
上海晟达元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1.37	保证金	1 年以内	5,000.00
北京环球聚鲨媒 体科技有限公司	85,296.14	1.16	押金	1-2 年	54,561.07
北京环球国广媒 体科技有限公司	64,057.68	0.87	押金	1-3 年	9,405.77
浙江天猫技术有 限公司	50,000.00	0.68	押金	1 年以内	2,500.00
合计	6,592,792.32	89.95	—	—	386,138.77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980,582.78		29,980,582.78
库存商品	15,988,661.71		15,988,661.71
消耗性生物资产	34,089,707.59		34,089,707.59
合 计	80,058,952.08		80,058,952.08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071,400.45		42,071,400.45
库存商品	12,613,292.68		12,613,292.68
消耗性生物资产	32,710,569.00		32,710,569.00
合 计	87,395,262.13		87,395,262.13

注：存货质押情况参阅附注六、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2) 消耗性生物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围堰在养海参	15,118,217.10		15,118,217.10
苗室海参苗种	2,216,171.37		2,216,171.37
海洋牧场在养海参	10,992,965.96		10,992,965.96
网箱在养海参	5,762,353.16		5,762,353.16
合 计	34,089,707.59		34,089,707.59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围堰在养海参	20,683,568.88		20,683,568.88
苗室海参苗种	5,865,840.83		5,865,840.83
海洋牧场在养海参	4,948,549.13		4,948,549.13
网箱在养海参	1,212,610.16		1,212,610.16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32,710,569.00		32,710,569.00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7,839,972.59		详见附注六、9
合 计	17,839,972.59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42,000.00	65,788.28
待抵扣进项税	625,735.56	582,145.96
合 计	667,735.56	647,934.24

9、长期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转让土地使用权	55,000,000.00		55,000,000.00	4.2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570,775.97		-3,570,775.97	4.2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六、7）	17,839,972.59		17,839,972.59	4.20%
合 计	33,589,251.44		33,589,251.44	—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1,267,440.01	1,267,440.01
其中：大连深蓝肽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1,267,440.01	1,267,440.01
合 计	1,267,440.01	1,267,440.01

11、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534,001.74	7,534,001.74

项 目	房屋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7,534,001.74	7,534,001.7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782,685.38	1,782,685.38
2、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或摊销	297,050.82	297,050.8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079,736.20	2,079,736.2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454,265.54	5,454,265.54
2、年初账面价值	5,751,316.36	5,751,316.36

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参阅附注六、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12、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5,420,753.19	311,279,980.2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5,420,753.19	311,279,980.2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监护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42,744,265.18	18,426,707.42	9,872,504.90	3,418,316.36	5,461,306.99	1,769,389.09	481,692,489.94
2、本年增加金额	391,501.94	1,343,551.29		300,000.00	422,732.73		2,457,785.96
(1) 购置		532,769.44		300,000.00	422,732.73		1,255,502.17
(2) 在建工程转入	391,501.94	810,781.85					1,202,283.79
3、本年减少金额	448,025.31	1,218,269.80		343,454.10	746,763.18	8,800.00	2,765,312.39
处置或报废	448,025.31	1,218,269.80		343,454.10	746,763.18	8,800.00	2,765,312.39
4、年末余额	442,687,741.81	18,551,988.91	9,872,504.90	3,374,862.26	5,137,276.54	1,760,589.09	481,384,963.5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4,428,783.55	13,939,265.63	468,943.98	2,715,892.73	4,453,550.54	1,655,394.00	147,661,830.43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监护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4,776,539.58	1,268,075.71	937,760.59	320,051.57	545,037.58	8,088.51	17,855,553.54
计提	14,776,539.58	1,268,075.71	937,760.59	320,051.57	545,037.58	8,088.51	17,855,553.54
3、本年减少金额	125,742.96	1,148,285.83		313,804.48	707,659.69	8,360.00	2,303,852.96
处置或报废	125,742.96	1,148,285.83		313,804.48	707,659.69	8,360.00	2,303,852.96
4、年末余额	139,079,580.17	14,059,055.51	1,406,704.57	2,722,139.82	4,290,928.43	1,655,122.51	163,213,531.0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2,750,679.31						22,750,679.31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2,750,679.31						22,750,679.31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80,857,482.33	4,492,933.40	8,465,800.33	652,722.44	846,348.11	105,466.58	295,420,753.19
2、年初账面价值	295,564,802.32	4,487,441.79	9,403,560.92	702,423.63	1,007,756.45	113,995.09	311,279,980.20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信息综合平台	8,465,800.33
合计	8,465,800.3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12#苗室	20,307,627.07	土地性质为农用设施用地
研究院办公楼	1,921,585.01	土地性质为农用设施用地
美食屋	275,857.20	土地性质为农用设施用地
员工宿舍	373,924.54	土地性质为农用设施用地
加工厂厂房	3,794,773.86	土地性质为农用设施用地
锅炉房	1,822,616.91	土地性质为农用设施用地
商品房住宅	4,561,930.54	验收中，验收后办理
民宿酒店	1,066,226.93	土地性质为农用设施用地
遗传育种中心	36,289,369.47	验收中，验收后办理
合计	70,413,911.53	——

13、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544,677.97	13,348,199.98
工程物资		
合计	25,544,677.97	13,348,199.98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锅炉脱硫除尘系统				753,000.00		753,000.00
5G 网箱式数字海洋牧场	11,742,904.72		11,742,904.72	8,023,938.56		8,023,938.56
刺参水产种质资源场	11,897,348.47		11,897,348.47	4,375,510.45		4,375,510.45
尾水处理工程				195,750.97		195,750.97
海洋牧场-信息综合平台	1,904,424.78		1,904,424.78			
合 计	25,544,677.97		25,544,677.97	13,348,199.98		13,348,199.98

(2) 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资金 来源
锅炉脱硫除尘系统	900,000.00	753,000.00	57,781.85	810,781.85		90.09	已完工	自有资金
5G 网箱式数字海洋牧场	28,000,000.00	8,023,938.56	3,718,966.16		11,742,904.72	41.94	基础铺设完工	中央资金、自有资金
刺参水产种质资源场	23,300,000.00	4,375,510.45	7,521,838.02		11,897,348.47	51.06	主体完工	中央资金、自有资金
尾水处理工程	403,247.00	195,750.97	195,750.97	391,501.94		97.09	已完工	自有资金
海洋牧场-信息综合平台	7,460,000.00		1,904,424.78		1,904,424.78	25.53	进度 26%	中央资金、自有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资金
合计	——	13,348,199.98	13,398,761.78	1,202,283.79	25,544,677.97	——	——	——

14、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养殖围堰及海域使用权	滩涂使用权	办公及营销房屋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7,103,118.73	18,370,877.39	15,666,673.25	81,140,669.37
2、本年增加金额			1,149,749.70	1,149,749.70
租入			1,149,749.70	1,149,749.70
3、本年减少金额		2,933,123.92	2,629,076.11	5,562,200.03
租赁终止		2,933,123.92	2,629,076.11	5,562,200.03
4、年末余额	47,103,118.73	15,437,753.47	14,187,346.84	76,728,219.0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132,671.60	3,720,912.02	4,305,886.32	12,159,469.94
2、本年增加金额	1,046,335.80	1,008,511.44	2,019,699.91	4,074,547.15
计提	1,046,335.80	1,008,511.44	2,019,699.91	4,074,547.15
3、本年减少金额		2,624,209.54	1,808,943.80	4,433,153.34
租赁终止		2,624,209.54	1,808,943.80	4,433,153.34
4、年末余额	5,179,007.40	2,105,213.92	4,516,642.43	11,800,863.7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1,924,111.33	13,332,539.55	9,670,704.41	64,927,355.29
2、年初账面价值	42,970,447.13	14,649,965.37	11,360,786.93	68,981,199.43

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使用权资产情况参阅附注六、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8,048,547.42	55,910,000.00	389,686.21	124,950.00	134,473,183.63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60,340,253.90				60,340,253.90
处置	60,340,253.90				60,340,253.90
4、年末余额	17,708,293.52	55,910,000.00	389,686.21	124,950.00	74,132,929.7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562,948.10	11,912,450.84	319,726.20	84,210.20	18,879,335.34
2、本年增加金额	1,651,951.18	1,118,200.08	42,045.84	11,815.08	2,824,012.18
计提	1,651,951.18	1,118,200.08	42,045.84	11,815.08	2,824,012.18
3、本年减少金额	5,008,620.12				5,008,620.12
处置	5,008,620.12				5,008,620.12
4、年末余额	3,206,279.16	13,030,650.92	361,772.04	96,025.28	16,694,727.4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502,014.36	42,879,349.08	27,914.17	28,924.72	57,438,202.33
2、年初账面价值	71,485,599.32	43,997,549.16	69,960.01	40,739.80	115,593,848.29

(2)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
平岛海域使用权	42,879,350.00	447-471
遗传育种中心土地使用权	12,809,106.81	448-491
合计	55,688,456.81	—

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使用权资产情况参阅附注六、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1,413,527.64	547,645.00	1,510,257.78	10,450,914.86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年末余额
长期周转材	4,015,546.72		2,834,503.68	1,181,043.04
浮桥	263,076.44		197,307.24	65,769.20
合计	15,692,150.80	547,645.00	4,542,068.70	11,697,727.1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65,584,522.32	9,924,666.18	68,259,245.62	10,309,485.40
合计	65,584,522.32	9,924,666.18	68,259,245.62	10,309,485.40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64,927,355.29	9,829,524.18	68,981,199.43	10,418,407.87
合计	64,927,355.29	9,829,524.18	68,981,199.43	10,418,407.8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5,869,737.93	37,562,424.87
递延收益	7,355,900.00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2,097,861.13	1,241,390.85
可抵扣亏损	132,220,314.80	137,685,344.80
合计	177,543,813.86	176,489,160.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3年		2,188,650.61	
2024年	830,301.96	830,301.96	
2025年	1,410,227.60	1,410,227.60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6年	855,628.32	855,628.32	
2027年	3,551,505.18	4,776,832.41	
2028年	5,822,302.93		
2031年	53,824,539.07	62,324,539.07	
2032年	65,299,164.83	65,299,164.83	
2033年	626,644.91		
合 计	132,220,314.80	137,685,344.80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6,925,325.77	4,662,138.22
合 计	6,925,325.77	4,662,138.22

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04,358.55	2,004,358.55	未到期贷款保证金额	年末已无受限资金
货币资金					93,868.48	93,868.48	特殊行业资金监管账户余额	年末已无受限资金
存货	2,541,692.31	2,541,692.31	民间借贷质押	受限中	14,767,097.61	14,767,097.61	民间借贷质押	受限中
固定资产	113,069,456.86	81,520,306.96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中	113,069,456.86	85,668,532.56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中
无形资产	71,813,484.72	55,688,455.57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中	71,813,484.72	57,124,725.37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中
投资性房地产	7,534,001.74	5,454,320.56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中	7,534,001.74	5,751,316.36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中
使用权资产	2,139,853.69	1,285,001.41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中	2,139,853.69	1,537,464.49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中
合 计	197,098,489.32	146,489,776.81	——	——	211,422,121.65	166,947,363.42	——	——

20、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98,000,000.00	107,000,000.00
应计利息	159,711.11	174,076.71
合计	98,159,711.11	107,174,076.71

注：（1）短期借款按借款条件分类；（2）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阅附注六、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3）短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5.45%至 6.20%。

21、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材料、商品采购款	68,280,183.27	43,752,618.37
设备采购款	326,975.40	145,973.00
工程款	2,581,745.39	2,981,759.14
其他	56,952.00	484,859.00
合计	71,245,856.06	47,365,209.5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刘明	3,727,703.00	延期支付
滕玉双	2,547,000.00	延期支付
大连绫罗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95,324.28	延期支付
宋建华	1,692,237.00	延期支付
大连现代海洋牧场有限公司	1,576,941.46	延期支付
大连平岛天然产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7,985.68	延期支付
合计	12,447,191.42	—

2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款	6,739,393.50	10,819,107.51
合计	6,739,393.50	10,819,107.51

(2) 本年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卢红	-1,054,311.93	确认收入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87,155.96	确认收入
合计	-1,741,467.89	—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60,940.84	32,193,403.75	34,067,953.23	7,686,391.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6,155.92	1,716,155.92	
合计	9,560,940.84	33,909,559.67	35,784,109.15	7,686,391.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06,690.76	28,296,809.63	30,149,474.03	7,654,026.36
2、职工福利费		695,463.11	695,463.11	
3、社会保险费		1,195,883.45	1,195,883.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3,423.46	963,423.46	
工伤保险费		120,501.24	120,501.24	
生育保险费		111,958.75	111,958.75	
4、住房公积金		730,128.00	730,12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250.08	399,018.03	420,903.11	32,365.00
6、劳务费		876,101.53	876,101.53	
合计	9,560,940.84	32,193,403.75	34,067,953.23	7,686,391.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63,730.76	1,663,730.76	
2、失业保险费		52,425.16	52,425.1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 计		1,716,155.92	1,716,155.92	

注：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4、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146,345.41	1,024,787.73
企业所得税	26,696.81	246.54
个人所得税	46,121.62	122,185.01
房产税	328,785.32	324,732.89
土地使用税	59,270.18	59,270.16
印花税	72,604.35	65,594.40
教育费附加	249,916.80	36,577.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7,643.50	51,250.03
环境保护税	17,461.47	17,461.47
合 计	6,294,845.46	1,702,105.73

25、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636,759.96	25,255,005.04
合 计	15,636,759.96	25,255,005.0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2,200,000.00	7,969,570.81
保证金、押金	390,000.00	47,594.15
代收代付款项		108,800.82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费用	1,057,176.25	902,922.58
应付海域租金、补偿金	9,349,935.80	8,151,231.24
民间借贷	1,149,157.27	8,074,885.44
应付保理款	1,490,490.64	
合 计	15,636,759.96	25,255,005.0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普兰店市皮口镇平岛社区	7,035,681.80	延期结算
大连平岛置地有限公司	1,594,254.00	延期结算
何丽	1,100,000.00	延期结算
合 计	9,729,935.80	——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8）	108,252,132.65	33,326,976.0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9）	5,875,379.74	5,052,048.11
合 计	114,127,512.39	38,379,024.14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款待转销项税	807,134.57	1,321,542.88
合 计	807,134.57	1,321,542.88

28、 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6,800,000.00	155,400,000.00
应计利息	252,132.65	261,976.03
小计	147,052,132.65	155,661,976.0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6）	108,252,132.65	33,326,976.03
合 计	38,800,000.00	122,335,000.00

注：（1）长期借款按借款条件分类；（2）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阅

附注六、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3）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5.725%至 7.125%。

29、 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租赁	本年支付或摊销	本年减少租赁	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1,516,400.76	1,151,217.90	6,126,769.61	965,869.50	105,574,979.5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3,257,155.14	69,186.90	3,294,474.71	41,410.10	39,990,457.23
小计	68,259,245.62	1,082,031.00	2,832,294.90	924,459.40	65,584,522.3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6）	5,052,048.11	—	—	—	5,875,379.74
合计	63,207,197.51	—	—	—	59,709,142.58

注：本集团对租赁负债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以及年末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参见本附注十、2（3）“流动性风险”。

30、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23,403,333.33	9,355,900.00	726,666.67	32,032,566.66
合计	23,403,333.33	9,355,900.00	726,666.67	32,032,566.66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分类
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项目中央资金	21,403,333.33		726,666.67	20,676,666.66	与资产相关
5G 网箱式数字海洋牧场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业农村局种质资源场补助		6,500,000.00		6,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辽参数字平台补助		855,900.00		855,9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403,333.33	9,355,900.00	726,666.67	32,032,566.66	—

31、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新股	年末余额
股份总数	63,114,000.00		63,114,000.00
合计	63,114,000.00		63,114,000.00

32、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13,649,711.33			313,649,711.33
合计	313,649,711.33			313,649,711.33

33、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917,119.24			7,917,119.24
合计	7,917,119.24			7,917,119.24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38,274,314.44	-151,270,933.9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47,035.3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274,314.44	-151,817,969.2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49,408.44	13,543,654.83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9,824,906.00	-138,274,314.44

注：对期初未分配利润的调整，详见附注四、“27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1）会计政策变更”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119,961.33	211,121,116.86	272,870,396.42	186,662,548.77
其他业务	16,893,500.45	4,202,643.64	6,757,789.38	4,565,197.06
合计	305,013,461.78	215,323,760.50	279,628,185.80	191,227,745.83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育苗事业部		养殖加工事业部		直销事业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海参苗种	19,318,224.27	9,319,080.95					19,318,224.27	9,319,080.95
海参制成品			179,422,195.81	122,216,611.39	88,410,993.13	78,243,861.64	267,833,188.94	200,460,473.03
其他产品			621,736.71	997,897.53	346,811.41	343,665.35	968,548.12	1,341,562.88
合计	19,318,224.27	9,319,080.95	180,043,932.52	123,214,508.92	88,757,804.54	78,587,526.99	288,119,961.33	211,121,116.86
按市场或客户类型分类:								
大宗客户			171,510,269.70	118,808,514.33	54,951,801.77	51,027,877.58	226,462,071.47	169,836,391.91
电商平台			103,114.67	100,150.55	33,054,611.27	26,860,796.35	33,157,725.94	26,960,946.90
个体农户	19,245,349.27	9,283,900.93					19,245,349.27	9,283,900.93
散户	72,875.00	35,180.02	8,430,548.15	4,305,844.04	751,391.50	698,853.06	9,254,814.65	5,039,877.12
合计	19,318,224.27	9,319,080.95	180,043,932.52	123,214,508.92	88,757,804.54	78,587,526.99	288,119,961.33	211,121,116.8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19,318,224.27	9,319,080.95	180,043,932.52	123,214,508.92	88,757,804.54	78,587,526.99	288,119,961.33	211,121,116.86
合计	19,318,224.27	9,319,080.95	180,043,932.52	123,214,508.92	88,757,804.54	78,587,526.99	288,119,961.33	211,121,116.86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集团销售海参苗种、海参成品、其他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根据销售商品的类别和方式不同，通常在以下时点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①海参苗种

海参苗种销售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的养殖基地，本集团将海参苗种称重后当面交付客户运输，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销售海参苗种给予大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半年至 1 年，零散客户通常不提供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②海参制成品和其他商品

大宗订单式销售，本集团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销售海参成品给予大宗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日，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采用电商平台销售模式的，本集团在客户确认收货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每月与电商平台结算一次，在收到商品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采用邮寄订单式发货的，在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物流公司发出，对方确认收货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零星客户订单，本集团一般在预收客户商品款后安排发货；对于大宗客户订单，信用期通常为确认收货后 7 至 30 日，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直营店铺销售和零售的，本集团在将商品交付客户并当面结清款项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直营店铺销售和零售通常不给予客户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销海参苗种、海参成品、其他商品属于鲜活产品或食品，除因交货时即存在的质量问题外，合同中通常不附有销售退回条款。

36、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产税	1,466,822.09	1,366,916.35
土地使用税	237,080.63	264,380.59
印花税	183,734.82	150,803.90
车船使用税	17,100.48	21,866.88
教育费附加	436,091.98	197,610.1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4,764.71	277,002.19
环境保护税	34,922.94	34,668.48
合 计	2,980,517.65	2,313,248.54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7、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76,747.03	5,353,963.83
广告展览及宣传费促销费	840,472.93	1,128,127.13
维修费	644,570.00	
服务费	563,537.48	135,306.32
策划制作费	529,978.59	771,982.82
差旅交通费	529,125.44	259,110.74
租赁费	412,622.92	72,679.96
业务招待费	314,241.84	271,568.77
办公费	266,945.85	73,746.90
杂项费用	250,924.93	641,574.21
物料消耗	84,680.91	10,746.92
能源费	74,203.00	7,611.94
折旧费及摊销费	63,114.90	115,934.85
合 计	12,551,165.82	8,842,354.39

3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99,401.49	9,064,312.66
租赁费	3,438,964.52	4,802,962.42
办公费	2,738,481.55	3,254,034.04
无形资产摊销	2,349,337.42	2,972,859.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48,220.52	1,648,220.52
折旧费	1,450,085.28	3,490,717.6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590,141.06	1,952,323.21
取暖费	1,094,722.60	588,074.42
通勤费	922,892.74	782,555.55
中介咨询费	900,209.96	511,104.48
水电能源费	863,508.62	731,229.78
差旅费	722,057.67	218,685.41
维修费	490,356.13	385,195.40
财产保险费	342,466.81	371,503.32
物料消耗	305,399.10	807,093.06
其他	37,863.79	557,573.47
合 计	30,194,109.26	32,138,444.51

39、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刺参工厂化养殖自动化投饲技术研发	1,102,218.26	
海参繁育设施研发与应用	1,356,310.43	
海参风干新工艺研发	950,448.76	
海参围堰式底播增殖技术	1,331,508.34	
海参育苗附着基研发与应用	988,169.61	
水发即食海参快速分拣技术	1,255,914.82	
辽宁特色海产品深加工产业化关键技术开发与利用 / 海洋源特食品蛋白质组件产品开发		867,789.96
辽宁特色海产品深加工产业化关键技术开发与利用 / 海洋功能性多肽及多糖工业化制备技术开发		763,527.32
蓝色粮仓 / 辽东湾滩涂基于底栖生境修复的贝参增 养殖三产融合示范		3,988,204.76
蓝色粮仓 / 重要养殖棘皮类种质创制与新对象开发		956,584.44
蓝色粮仓 / 滩涂水产动物生物资源产品和生物制品 加工与示范（海参）		886,663.99
专家工作站/水产专用海洋功能性菌株的开发与应用		1,132,769.28
入味即食海参工艺的研发		477,094.24
干海参发泡技术研发		423,348.8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体化制备干海参技术研发		388,664.52
海参生态养殖圈除草工艺的研发		393,296.43
新型海参育苗池的研发		441,869.59
滩涂海参苗种培育技术的研发		424,891.40
合 计	6,984,570.22	11,144,704.78

40、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674,391.66	19,384,204.52
减：利息收入	27,741.93	26,934.37
银行手续费	41,844.16	162,131.10
合 计	17,688,493.89	19,519,401.25

41、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66,386.67	4,080,926.67	2,366,386.67
个税手续费返还	667.42	1,651.05	
合 计	2,367,054.09	4,082,577.72	2,366,386.67

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上年计入其他收益	分类
稳岗补贴	20.00	100,06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蓝色粮仓科技创新”项目		220,200.00	与收益相关
辽宁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	791,300.00	174,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	726,666.67	396,666.67	与资产相关
辽宁特色海产品深加工产业化专项补助		9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专精特新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辽参产业联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连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支持项目	538,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工作站资助博士后补助	310,4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上年计入 其他收益	分类
合计	2,366,386.67	4,080,926.67	——

4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641,393.83	
合计	-641,393.83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970,106.68	-3,509,783.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3,399.89	-11,278.35
合计	-3,473,506.57	-3,521,061.55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8,132.48		18,132.4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097,590.25		1,097,590.25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04,587.29		-204,587.29
合计	911,135.44		911,135.44

4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41.11		1,441.11
确实无法支付的款项	48,385.26	14,181.77	48,385.26
其他	27.25	3.36	27.25
合计	49,853.62	14,185.13	49,853.62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48,763.02	1,936,975.02	448,763.02
对外捐赠支出		10,000.00	
行政罚款、滞纳金支出	63,150.35	11,847.28	63,150.3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支出		247,404.80	
其他支出	41,597.03		41,597.03
合 计	553,510.40	2,206,227.10	553,510.40

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947.03	9,768.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4,064.47	-438,112.84
汇算清缴差异		-3,276.05
合 计	-176,117.44	-431,620.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950,476.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92,571.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93,794.6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670.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47,414.36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9,849.02
所得税费用	-176,117.44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往来款	11,494,115.41	33,773,842.47
收回保证金、押金	916,489.94	127,688.85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27,741.93	26,934.37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995,620.00	12,757,301.45
收回备用金、垫款	2,138,847.23	1,173,234.58
收到租金收入	6,050,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收入	11,046.31	1,625,391.58
合 计	31,633,860.82	49,484,393.3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14,592,988.26	59,412,692.23
支付的费用及支出	18,376,269.34	12,457,228.44
支付的保证金	544,900.00	185,368.48
支付的其他支出	50,689.20	111,004.04
合 计	33,564,846.80	72,166,293.19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民间借贷		12,180,000.00
质押存单到期解付	2,004,358.55	
收到保理贷款	4,598,000.00	400,000.00
合 计	6,602,358.55	12,58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883,447.40	5,354,590.88
支付的贷款保证金		2,004,358.55
偿还民间借贷	7,190,828.00	12,320,131.00
偿还保理贷款	3,358,283.45	400,000.00
合 计	13,432,558.85	20,079,080.43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26,594.23	13,243,381.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3,473,506.57	3,521,061.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152,604.36	17,615,218.37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74,547.15	4,544,203.72
无形资产摊销	2,824,012.18	2,972,859.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42,068.70	5,668,27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1,135.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7,321.91	1,936,975.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674,391.66	19,384,204.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1,39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4,819.22	-799,89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8,883.69	361,782.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6,310.05	47,214,338.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868,894.11	-23,456,96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76,353.45	-16,055,207.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85,010.07	76,150,225.1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073,268.26	29,448,008.4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9,448,008.49	10,086,909.2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74,740.23	19,361,099.2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5,073,268.26	29,448,008.49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195.32	171.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72,682.16	29,447,837.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0.78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73,268.26	29,448,008.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06,649.22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理由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06,649.22		该款项专款专用
合 计	2,006,649.22		—

50、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14“使用权资产”和六、29“租赁负债”。

②本年度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2,723,707.29 元；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 2,562,188.35 元。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 经营租赁

项 目	租赁收入
本期租赁收入	15,088,005.65
合 计	15,088,005.65

②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 间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资产负债表后第一年	14,150,000.00	450,000.00
资产负债表后第二年	14,150,000.00	450,000.00
资产负债表后第三年	14,150,000.00	450,000.00
合 计	42,450,000.00	1,350,000.00

七、 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物料消耗	1,526,860.70	3,968,709.42
研发人员薪酬	2,514,459.33	3,177,943.28
研发资产折旧	2,335,139.77	2,338,452.95
能源费	553,558.56	746,554.37
咨询费	692,379.30	470,826.50
测试费	36,438.69	345,142.86
专利费		86,269.80
办公、差旅交通费		10,805.60
维修费	18,113.17	
合 计	7,676,949.52	11,144,704.7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984,570.22	11,144,704.78
资本化研发支出	692,379.30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公司+农户服务平台		594,339.62		594,339.62
辽参电商交易平台		98,039.68		98,039.68
合 计		692,379.30		692,379.30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注销子公司 2 户，分别为大连鑫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汕头市鑫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	---------	------	------------	------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沈阳鑫玉龙商贸有限公司	沈阳市	食品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大连中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市	食品贸易	100	投资设立
杭州鑫玉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	食品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食品贸易	61	投资设立
辽参（大连）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市	商务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大连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市	农副食品加工业	87.85	投资设立
大连鑫玉龙销售有限公司	大连市	批发业	100	投资设立

注：辽参（大连）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对辽参（大连）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 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出资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78	-64,371.33	-914,977.17
大连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11	-137,816.05	301,213.93
合计	——	-202,187.38	-613,763.24

(3) 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241.50		33,241.50	2,848,389.39		2,848,389.39
大连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6,217.32	2,575,926.68	2,612,144.00	1,362,573.20		1,362,573.20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5,724.87	800,900.65	1,116,625.52	3,242,299.74	457,755.42	3,700,055.16
大连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73,984.95	2,737,005.73	3,710,990.68	1,731,856.61		1,731,856.61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3,599.47	-231,718.25	-231,718.25	-55,143.24	330,187.22	-332,067.51	-332,067.51	331,896.56
大连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40,636.41	-729,563.27	-729,563.27	18,338.39	2,954,771.76	-866,132.80	-866,132.80	297,901.80

(4) 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集团内子公司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不存在的重大限制。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股权投资、银行借款、民间借贷、应付账款、租赁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146,800,000.00元（上年末：155,400,000.00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100,621,636.67元（上年末：115,025,700.00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100 个基准点	-1,468,000.00	-1,468,000.00	-403,743.00	-403,743.00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 100 个基准点	1,468,000.00	1,468,000.00	403,743.00	403,743.00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 本附注十三、2“或有事项”中披露的财务担保合同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92,207,679.11	3,351,045.00	892,869.65	3,698,063.98	100,149,657.7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34,054,347.72	5,962,332.97	921,266.10	3,541,408.88	44,479,355.67
其他应收款					

(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公司存在大量立案信息、未开庭案件和已判决未执行案件，被多地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偿债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本集团对上述公司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合理预计很可能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下表所列项目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项 目	年 末	年 初
应收账款—客户一	54,266,484.79	15,174,964.99
应收账款—客户二	20,063,750.00	
应收账款—客户三	7,476,328.19	2,605,197.09
应收账款—客户四	5,608,718.30	4,186,217.80
应收账款—客户五	3,818,882.00	3,818,882.00
应收账款—客户六	2,702,411.90	1,348,343.90
应收账款—客户七	2,310,000.00	
应收账款-客户八	1,178,679.32	2,879,629.32
应收账款-客户九	1,116,572.68	
其他应收款-客户十	6,293,438.50	
长期应收款-客户十一	55,000,000.00	

(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0元（上年末：0元）。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12 个月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98,000,000.00		
应付账款	9,360,598.86	4,129,427.92	57,755,829.28		
其他应付款	5,827,929.05	913,433.33	8,895,397.58		
长期借款			108,000,000.00	38,800,000.00	
租赁付款额	33,859.35	67,718.70	8,974,865.91	19,858,267.30	76,640,268.2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7,440.01	1,267,440.0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67,440.01	1,267,440.0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采用资产净值估值技术，考虑账面净资产、流动性折价等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集团无母公司或最终控制方。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重要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周晓艳	公司大股东、董事
张丹	公司重要股东
王晓光	公司重要股东
新疆宜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重要股东
宋伟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明卫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麻天宇	公司董事
陈启俊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赵树全	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永刚	公司监事
贾迪	公司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股东、董事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连冶金轴承集团有限公司	大股东、董事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连冶金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董事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公司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连平岛置地有限公司	大股东、董事联合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连平岛海洋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大股东、董事联合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连平岛绿健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大股东、董事联合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连平岛鑫玉龙营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连平岛龙航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连深蓝肽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连平岛酒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大连平岛酒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7,420.00	88,440.00
大连深蓝肽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599.55	4,380.53
合计	——	81,019.55	92,820.53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大连平岛鑫玉龙营销有限公司	销售海参	1,559,939.27	3,212,607.43
大连平岛海洋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销售海参		240.00
大连冶金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海参	1,232,042.66	184,063.72
大连深蓝肽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销售海参		15,412.84
大连平岛龙航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海参	710,932.98	648,516.39
大连平岛绿健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海参	2,127,976.41	724,981.44
合计	——	5,630,891.32	4,785,821.82

③其他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大连平岛绿健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日常费用	946,036.66	
大连平岛海洋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日常服务	21,685.00	382,286.00
合计	—	967,721.66	382,286.00

④其他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大连平岛绿健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日常费用		101,411.84
大连深蓝肽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日常费用	80,481.40	105,404.23
合计	—	80,481.40	206,816.07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大连平岛海洋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28,571.43
大连平岛绿健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28,571.43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域租赁	12,607,322.14	

②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61,904.76	761,904.76	266,544.35	289,683.21
大连平岛置地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62,127.00	762,127.00	242,342.36	266,622.10

(3)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21-8-18	2024-8-10	否
周晓艳				
张丹				
宋伟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宋伟	2,900,000.00	2021-10-8	2024-10-7	否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周晓艳				
张丹				
宋伟	91,300,000.00	2021-8-11	2024-6-10	否
张丹				
周晓艳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宋伟	46,000,000.00	2023-7-5	2025-6-4	否
张丹				
周晓艳				
大连平岛置地有限公司				
大连冶金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7-1	2025-6-10	否
周晓艳				
宋伟				
张丹				
大连平岛绿健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大连平岛置地有限公司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23-4-27	2024-4-26	否
宋伟				
张丹				
周晓艳	29,000,000.00	2023-11-17	2024-11-16	否
宋伟				
张丹				
宋伟	32,000,000.00	2023-9-7	2024-9-6	否
周晓艳				
张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宋伟	3,000,000.00	2023-8-17	2024-8-7	否
周晓艳				
张丹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42,485.10	1,768,812.06

(5) 关联方出售长期资产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使用权	60,000,000.00	
合计	—	60,000,000.00	

5、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连冶金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969,385.00	48,469.25	447,360.00	22,368.00
大连深蓝肽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45,494.84	2,274.74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18,882.00	3,818,882.00	8,161,025.00	8,161,025.00
大连平岛海洋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956,156.65	57,959.62
大连平岛龙航商贸有限公司	1,178,679.32	58,933.97	2,879,629.32	328,647.43
大连平岛绿健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608,718.30	439,778.66	4,186,217.80	252,198.00
大连平岛鑫玉龙营销有限公司			144,928.00	7,246.40
合计	11,575,664.62	4,366,063.88	16,820,811.61	8,831,719.19
应收票据：				
大连冶金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293,438.50	314,671.93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6,293,438.50	314,671.93		
长期应收款：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大连平岛酒业有限公司		32,340.00
合计		32,340.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大连深蓝肽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17,283.16	
大连平岛鑫玉龙营销有限公司	241,815.08	
合计	259,098.24	
其他应付款：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
大连平岛置地有限公司	1,594,254.00	762,127.00
合计	1,594,254.00	3,362,127.00
租赁负债：		
大连平岛置地有限公司	5,334,889.00	6,097,016.00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95,238.10	6,857,142.86
合计	11,430,127.10	12,954,158.86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2018 年 8 月，本集团与大连润合海洋生物养殖有限公司签订《海域租赁合同》，租赁

96.0045 公顷海域，年租金 40 万元，租赁期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止。履行过程中发现实际占用海域情况发生变化，双方签订《〈海域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对海域租赁位置及面积作变更，该补充协议约定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租赁面积改为 53.33 公顷，年租金 22.22 万元。

2022 年 3 月，本集团与大连润合海洋生物养殖有限公司签订《海域租赁合同》，租赁 185 公顷海域，年租金 40 万元，租赁期自 2022 年 3 月 11 日起至 2037 年 3 月 11 日止。

2022 年 3 月，本集团与大连润合海洋生物养殖有限公司签订《海域租赁合同》，租赁 50 公顷海域，年租金 16 万元，租赁期自 2022 年 3 月 12 日起至 2037 年 3 月 12 日止。

2022 年 7 月，因 2018 年签订的《海域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与 2022 年 3 月签订的《海域租赁合同》约定的海域有重合，双方签订《作废协议》，将 2018 年 8 月签订的《海域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作废，实际履行 2022 年 3 月签订的两份《海域租赁合同》。

2022 年 8 月，自然人姜华以自然人张科、大连润合海洋生物养殖有限公司、本集团为共同被告，向大连市海事法院提起诉讼，主张上述《海域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海域已于 2012 年 1 月 1 日由张科租赁给姜华使用，租赁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46 年 12 月 31 日止。诉讼请求其与张科对上述海域的租赁合同有效，并本集团向其支付海域租金。

2023 年 3 月 6 日、2023 年 8 月 16 日案件一审开庭审理，2023 年 8 月 30 日判决如下：“姜华请求确认其对鑫玉龙收取租金的权力及金额，因其非《海域租赁承包合同》的相对方亦非上述合同项下的海域使用权人故其并无权向鑫玉龙公司主张收取租金，鑫玉龙公司目前虽为案涉两块海域的使用权人，但其系润合处租赁，且已经有权机关登记。姜华诉请求润合公司、鑫玉龙公司同张科承担连带责任的主张缺乏法律依据，本院不予支持。”

2023 年 12 月 21 日，姜华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二审裁定如下：“撤销大连海事法院(2023)辽 72 民初 430 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大连海事法院重审。”

(2) 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

①2023 年 3 月 16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借款人纪元刚不超过授信总额度为 300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起一年。

②2023 年 3 月 22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借款人王同军不超过授信总额度为 269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3 月 22 日起一年。

③2023 年 3 月 29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

借款人潘秀峰不超过授信总金额为 300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3 月 29 日起一年。

④2023 年 3 月 30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借款人王荷不超过授信总金额为 300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3 月 30 日起一年。

⑤2023 年 4 月 23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借款人邓天为不超过授信总金额为 300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4 月 23 日起一年。

⑥2023 年 5 月 18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借款人姜潮不超过授信总金额为 300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起一年。

⑦2023 年 5 月 18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借款人王本任不超过授信总金额为 101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起一年。

⑧2023 年 5 月 18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借款人张帅不超过授信总金额为 130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起一年。

⑨2023 年 6 月 20 日本集团与大连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担保合同》，对借款人郑文博不超过授信总金额为 200 万元的 1 年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起一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人信用良好，预计能够按照约定还款日期还款。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育苗事业部、养殖加工事业

部、直销事业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各分部产生利润的产品所处阶段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海参苗种、海参制成品和其他外购商品。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育苗事业部	养殖加工事业部	直销店事业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主营业务收入	19,318,224.27	180,043,932.52	88,757,804.54		288,119,961.33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547,660.00	11,819,064.00		-41,366,724.00	
销售费用	292,190.87	681,778.69	11,577,196.26		12,551,165.82
利息收入		22,031.40	5,710.53		27,741.93
利息费用	5,266,889.13	12,289,407.97	118,094.56		17,674,391.66
信用减值损失	-491,995.38	-1,967,981.50	-1,013,529.69		-3,473,506.57
折旧费和摊销费	1,956,078.77	6,885,175.54	1,214,807.15		10,056,061.46
利润总额（亏损）	8,210,716.20	12,316,074.30	-4,596,462.82	2,020,149.11	17,950,476.79
资产总额	220,199,198.91	513,798,130.78	34,201,398.53	-42,887,729.06	725,310,999.16
负债总额	181,757,970.64	272,636,955.95	36,238,154.17	-29,564,242.93	461,068,837.83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本集团每一类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参阅本附注六、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其他信息

本公司股东新疆宜信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14,000,000 股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被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22.1821%。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4,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司法冻结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28 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十六、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02,546,561.61	37,403,850.15
1 至 2 年	932,647.24	3,688,471.80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至3年	692,062.46	2,018,681.17
3至4年	200,807.19	904,895.00
4至5年	542,330.00	3,276,552.00
5年以上	4,185,452.00	908,900.00
小计	109,099,860.50	48,201,350.12
减：坏账准备	9,036,842.75	6,870,853.31
合计	100,063,017.75	41,330,496.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8,882.00	3.50	3,818,88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280,978.50	96.50	5,217,960.75	4.96	100,063,017.75
其中：账龄组合	83,077,244.39	76.15	5,217,960.75	6.28	77,859,283.64
特定风险款项	22,203,734.11	20.35			22,203,734.11
合计	109,099,860.50	—	9,036,842.75	—	100,063,017.7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8,882.00	7.92	3,818,882.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382,468.12	92.08	3,051,971.31	6.88	41,330,496.81
其中：账龄组合	32,212,986.00	66.83	3,051,971.31	9.47	29,161,014.69
特定风险款项	12,169,482.12	25.25			12,169,482.12
合计	48,201,350.12	—	6,870,853.31	—	41,330,496.81

①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18,882.00	3,818,882.00	100.00	注
合计	3,818,882.00	3,818,882.00	—	—

注：本集团年末对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3,818,882.00 元，账龄主要为 4-5 年。于资产负债表日，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大量立案信息、未开庭案件和已判决未执行案件，被多地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偿债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本集团对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合理预计很可能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342,827.50	4,017,141.38	5.00
1至2年	932,647.24	93,264.72	10.00
2至3年	692,062.46	138,412.49	20.00
3至4年	200,807.19	60,242.16	30.00
4至5年			
5年以上	908,900.00	908,900.00	100.00
合计	83,077,244.39	5,217,960.75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818,882.00				3,818,882.00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3,051,971.31	2,165,989.44			5,217,960.75
合计	6,870,853.31	2,165,989.44			9,036,842.7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汇总金额为 83,219,274.5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为 76.2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827,324.49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51,997.33	5,490,810.55
合 计	8,251,997.33	5,490,810.55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8,479,371.77	2,696,623.20
1至2年	41,000.00	628,754.20
2至3年	20,290.00	702,404.90
3至4年	43,677.08	1,462,611.39
4至5年	21,729.06	81,500.00
5年以上	42,000.00	21,000.00
小 计	8,648,067.91	5,592,893.69
减：坏账准备	396,070.58	102,083.14
合 计	8,251,997.33	5,490,810.5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74,156.14	294,196.14
应收海洋牧场租金	6,293,438.50	
往来款	1,775,852.07	5,296,993.43
代付职工款项	404,621.20	1,704.12
小 计	8,648,067.91	5,592,893.69
减：坏账准备	396,070.58	102,083.14
合 计	8,251,997.33	5,490,810.5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2,083.14			102,083.1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000.00		2,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85,987.44		8,000.00	293,987.44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86,070.58		10,000.00	396,070.58

注：第一阶段为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第三阶段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02,083.14	293,987.44			396,070.58
合计	102,083.14	293,987.44			396,070.5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大连鑫汇海实业发 展有限公司	6,293,438.50	72.77	应收海洋 牧场租金	1年以内	314,671.93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1,759,924.29	20.35	往来款	1-5年	
北京环球聚鲨媒体 科技有限公司	85,296.14	0.99	押金	2-5年	54,561.07
武汉合众易宝科技 有限公司	15,000.00	0.17	押金	1年以内	1,500.00
杭州联华华商集团 有限公司	10,000.00	0.12	押金	5年以上	10,000.00
合计	8,163,658.93	94.40	——	——	380,733.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60,225.00		11,460,225.00	11,225,625.00		11,225,625.00
合 计	11,460,225.00		11,460,225.00	11,225,625.00		11,225,625.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沈阳鑫玉龙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汕头市鑫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4,600.00		234,600.00			
杭州鑫玉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5,625.00			435,625.00		
大连中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大连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			1,530,000.00		
北京鑫玉龙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合 计	11,460,225.00		234,600.00	11,225,625.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778,513.47	208,008,255.65	266,974,433.12	186,403,554.70
其他业务	16,893,500.45	4,202,643.64	6,757,789.38	4,565,197.06
合计	293,672,013.92	212,210,899.29	273,732,222.50	190,968,751.76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育苗事业部		养殖加工事业部		直销事业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海参苗种	19,318,224.27	9,319,080.95					19,318,224.27	9,319,080.95
海参制成品			254,965,440.47	196,903,385.77	2,266,937.02	1,545,180.00	257,232,377.49	198,448,565.77
其他产品			227,911.71	240,608.93			227,911.71	240,608.93
合计	19,318,224.27	9,319,080.95	255,193,352.18	197,143,994.70	2,266,937.02	1,545,180.00	276,778,513.47	208,008,255.65
按市场或客户类型分类:								
大宗客户			246,659,689.36	192,738,000.11	2,266,937.02	1,545,180.00	248,926,626.38	194,283,180.11

合同分类	育苗事业部		养殖加工事业部		直销事业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商平台			103,114.67	100,150.55			103,114.67	100,150.55
个体农户	19,245,349.27	9,283,900.93					19,245,349.27	9,283,900.93
散户	72,875.00	35,180.02	8,430,548.15	4,305,844.04			8,503,423.15	4,341,024.06
合计	19,318,224.27	9,319,080.95	255,193,352.18	197,143,994.70	2,266,937.02	1,545,180.00	276,778,513.47	208,008,255.6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19,318,224.27	9,319,080.95	255,193,352.18	197,143,994.70	2,266,937.02	1,545,180.00	276,778,513.47	208,008,255.65
合计	19,318,224.27	9,319,080.95	255,193,352.18	197,143,994.70	2,266,937.02	1,545,180.00	276,778,513.47	208,008,255.65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销售海参苗种、海参成品、其他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销售商品的类别和方式不同，通常在以下时点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①海参苗种

海参苗种销售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的养殖基地，本公司将海参苗种称重后当面交付客户运输，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销售海参苗种给予大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半年至1年，零散客户通常不提供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②海参制成品和其他商品

大宗订单式销售，本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销售海参成品给予大宗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30日，与

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采用电商平台销售模式的，本公司在客户确认收货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每月与电商平台结算一次，在收到商品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采用邮寄订单式发货的，在本公司将商品交付物流公司发出，对方确认收货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零星客户订单，本公司一般在预收客户商品款后安排发货；对于大宗客户订单，信用期通常为确认收货后 7 至 30 日，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直营店铺销售和零售的，本公司在将商品交付客户并当面结清款项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直营店铺销售和零售通常不给予客户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销海参苗种、海参成品、其他商品属于鲜活产品或食品，除因交货时即存在的质量问题外，合同中通常不附有销售退回条款。

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3,518,013.22	
合 计	-3,518,013.22	

十七、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7,580.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6,386.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334.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132,471.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01.91	
合 计	2,121,068.3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2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9	0.26	0.2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0,309,485.40	-	9,509,58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0,418,407.87	-	10,056,625.18
未分配利润	-138,165,391.97	-138,274,314.44	-151,270,933.96	-151,817,969.27
所得税费用	6,492.50	-431,620.34	9,531.91	556,567.22
净利润	12,805,268.20	13,243,381.04	-63,135,396.67	-63,682,431.9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① 对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对 2023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9,485.40	+10,027,091.15	+9,509,589.87	+9,283,1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18,407.87	+10,133,496.05	+10,056,625.18	+9,773,376.0
未分配利润	-108,922.47	-106,404.90	-547,035.31	-490,240.9

②对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度利润表的影响金额 (增加“+”, 减少“-”)		对 2021 年度利润表的影响金额 (增加“+”, 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所得税费用	-438,112.84	-383,836.06	+547,035.31	+490,240.96
净利润	+438,112.84	+383,836.06	-547,035.31	-490,240.96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7,580.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6,386.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334.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32,471.5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01.9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21,068.3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